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0 号

中国再保险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48 页的中国再保险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再集团”) 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再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独立于中再集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0 号

三、其他信息

中再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再集团 2025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再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再集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再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0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再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再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80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6) 就中再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乐文
(签名并盖章)

中国 北京

王少静
(签名并盖章)

2026 年 3 月 30 日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623,981	13,004,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七(2)	13,868,896	13,919,688
衍生金融资产		244,174	164,3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3)	13,027,490	6,830,540
应收保费	七(4)	15,074,520	15,531,992
应收分保账款	七(5)	63,111,837	61,025,38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498,578	3,333,56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3,276,359	20,814,21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3,247,724	7,200,966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426,758	1,557,813
定期存款	七(6)	21,011,675	26,128,1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7)	278,487,327	249,424,9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8)	43,129,259	46,691,394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七(9)	19,826,610	29,353,430
再保险人应占保户质押贷款份额		728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23,242,901	25,285,234
存出资本保证金	七(11)	20,483,505	22,202,475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6,639,293	5,599,061
固定资产	七(13)	1,993,548	3,397,922
使用权资产	七(14)	693,379	861,543
无形资产	七(15)	2,170,289	2,298,172
商誉	七(16)	1,639,067	1,649,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8,435,418	6,906,431
其他资产	七(18)	70,093,298	65,092,707
资产总计		<u>662,246,614</u>	<u>628,273,92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613,395	543,263
衍生金融负债		166,506	437,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0)	53,809,284	69,485,043
预收保费		2,085,984	1,884,75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40,733	824,625
应付分保账款		24,509,152	27,284,91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3,938,983	3,250,302
应交税费	七(22)	2,871,630	2,862,650
应付赔付款		156,022	302,16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七(23)	41,552,425	34,824,26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七(24)	55,833,066	52,284,427
未决赔款准备金	七(24)	140,423,075	129,115,9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七(24)	154,896,140	145,284,54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七(24)	21,151,890	16,247,893
保费准备金	七(25)	63,941	52,186
应付票据及债券	七(26)	12,999,211	12,999,410
租赁负债	七(27)	649,575	815,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1,275,679	1,119,441
其他负债	七(28)	21,212,419	13,739,222
负债合计		<u>539,149,110</u>	<u>513,358,00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9)	42,479,808	42,479,808
资本公积	七(30)	10,112,422	10,179,052
其他综合收益	七(31)	5,486,933	5,105,550
盈余公积	七(32)	3,755,391	3,550,700
一般风险准备		8,939,844	8,165,601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658,710	381,361
未分配利润		42,158,878	35,816,9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3,591,986	105,678,975
少数股东权益	七(33)	9,505,518	9,236,940
股东权益合计		123,097,504	114,915,91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62,246,614	628,273,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庄乾志	朱晓云	田美攀	(公司盖章)
企业负责人	副董事长	财务负责人	
	总裁	总精算师	
(签名或盖章)	(签名或盖章)	(签名或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16,742	990,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48,249	257,7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9,995	217,000
应收分保账款	九(1)	16,547,630	16,231,253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7,068	253,39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234,759	1,646,66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	132,330
定期存款		1,621,157	1,370,9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74,561	12,555,0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17,441	3,355,868
再保险人应占保户质押贷款份额		728	-
长期股权投资	九(2)	45,609,275	46,752,682
存出资本保证金		9,221,318	10,121,318
投资性房地产		800,039	835,417
固定资产		215,337	240,544
使用权资产		8,963	15,325
无形资产		42,364	41,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586	26,120
其他资产		4,327,691	2,252,799
资产总计		98,180,903	97,295,8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85,500	4,016,000
应付分保账款		9,500,432	6,885,998
应付职工薪酬		382,915	381,147
应交税费		21,870	222,79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90,823	575,54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37,760	2,317,00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972,609	14,181,994
寿险责任准备金		2	139,38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422,809	2,363,281
租赁负债		9,012	14,9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78,157
其他负债		2,120,647	2,182,947
负债合计		<u>34,844,379</u>	<u>33,659,20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42,479,808	42,479,808
资本公积		6,844,862	6,837,074
其他综合收益		325,226	556,007
盈余公积		3,781,724	3,577,033
一般风险准备		3,781,724	3,577,033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33,856	347,813
未分配利润		5,689,324	6,261,828
股东权益合计		<u>63,336,524</u>	<u>63,636,596</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98,180,903</u>	<u>97,295,80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庄乾志	朱晓云	田美攀	(公司盖章)
企业负责人	副董事长	财务负责人	
	总裁	总精算师	
(签名或盖章)	(签名或盖章)	(签名或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七(34)	180,368,078	178,482,696
其中: 分保费收入	七(35)	117,805,919	119,383,031
减: 分出保费	七(36)	(16,875,671)	(16,156,975)
(提取) / 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七(37)	(3,327,245)	164,157
已赚保费		160,165,162	162,489,878
投资收益	七(38)	20,325,423	12,588,2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39)	312,108	357,216
汇兑(损失) / 收益		(854,208)	36,820
其他业务收入	七(40)	1,974,976	1,935,767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1,401	(999)
其他收益		104,892	42,715
营业收入合计		<u>182,029,754</u>	<u>177,449,65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8,312,595)	(818,561)
赔付支出	七(41)	(107,996,130)	(102,543,287)
减: 摊回赔付支出		7,744,565	10,414,54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七(42)	(26,406,191)	(36,187,308)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9,453,131	2,606,169
(提取)/ 转回保费准备金	七(43)	(13,941)	26,649
分保费用	七(44)	(16,941,713)	(19,129,228)
税金及附加	七(45)	(567,394)	(524,5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761,805)	(6,365,057)
业务及管理费	七(46)	(14,241,614)	(13,611,933)
减: 摊回分保费用		1,975,816	2,050,932
其他业务成本	七(47)	(3,226,395)	(3,124,095)
资产减值损失	七(48)	(3,896,437)	(1,640,570)
营业支出合计		<u>(169,190,703)</u>	<u>(168,846,303)</u>
三、营业利润			
		<u>12,839,051</u>	<u>8,603,355</u>
加: 营业外收入		1,793	12,721
减: 营业外支出		(49,308)	(64,753)
四、利润总额			
		<u>12,791,536</u>	<u>8,551,323</u>
减: 所得税费用	七(49)	(2,628,363)	(1,349,936)
五、净利润			
		<u>10,163,173</u>	<u>7,201,38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163,173	7,201,38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22,248	7,023,025
少数股东损益		440,925	178,3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21)(c)	37,316	16,077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715)	251,98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55,650	7,435,500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9,277)	211,204
七、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8,974	7,914,766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442,147	15,116,1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3,631	14,408,6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516	707,5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8,772,709	10,402,573
其中: 分保费收入	九(3)	8,772,709	10,402,573
减: 分出保费		(1,029,800)	(913,216)
(提取) / 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8,451)	2,874,769
已赚保费		7,534,458	12,364,126
投资收益	九(4)	3,234,956	3,481,7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8,333)	9,012
汇兑(损失) / 收益		(204,875)	83,080
其他业务收入		173,003	180,392
其他收益		1,046	467
营业收入合计		<u>10,730,255</u>	<u>16,118,78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31,398)	(166,163)
赔付支出	九(5)	(6,184,717)	(11,798,137)
减: 摊回赔付支出		1,298,781	2,877,898
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九(6)	264,423	1,504,076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597,016)	(2,331,153)
分保费用	九(7)	(2,175,118)	(2,219,396)
税金及附加		(63,081)	(76,438)
业务及管理费		(530,816)	(592,879)
减: 摊回分保费用		309,271	253,164
其他业务成本		(150,909)	(160,140)
资产减值损失		(639,683)	(93,557)
营业支出合计		<u>(8,500,263)</u>	<u>(12,802,725)</u>
三、营业利润		<u>2,229,992</u>	<u>3,316,060</u>
加: 营业外收入		-	-
减: 营业外支出		<u>(14,820)</u>	<u>(6,004)</u>
四、利润总额		<u>2,215,172</u>	<u>3,310,056</u>
减: 所得税费用		<u>(168,261)</u>	<u>(367,527)</u>
五、净利润		<u>2,046,911</u>	<u>2,942,52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46,911	2,942,52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825	(18,928)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223)	90,26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5,354)	130,029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71	(9,146)
七、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230,781)</u>	<u>192,216</u>
八、综合收益总额		<u>1,816,130</u>	<u>3,134,74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5,068,971	62,056,470
收到的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3,026,912	4,273,13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037,029	7,095,6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0,803	5,311,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23,715	78,736,98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9,652,895)	(38,103,318)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05,556)	(6,565,9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20,011)	(9,282,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50,929)	(6,012,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0,078)	(8,425,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49,469)	(68,389,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3)(a)	18,574,246	10,347,4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848,667	276,266,2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20,614	11,620,4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2,279	6,605,3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81,560	294,492,0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474,149)	(307,203,595)
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939)	(433,8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356)	(5,412,4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690,444)	(313,049,959)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1,116	(18,557,8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9,234,073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外部投资者利益 变动净额		851,473	1,170,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1,473	10,404,3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	(1,427,11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50,034)	(368,2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15,292,657)	-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2,230,846)	(1,986,94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106,856)	(202,7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404)	(2,006,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49,941)	(5,788,561)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8,468)	4,615,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973)	(90,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七(53)(b)	10,276,921	(3,684,774)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18,645	17,803,41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3)(c)	24,395,566	14,118,6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731,367	2,768,6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308	209,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0,675	2,978,0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488)	(267,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7,176)	(956,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119)	(192,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9,783)	(1,417,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92	1,560,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30,177	15,342,7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7,784	2,282,3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953	171,8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5,914	17,796,9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19,796)	(18,464,6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82)	(31,5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791)	(247,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62,569)	(18,743,378)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3,345	(946,3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965,786)	(67,596)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6,770)	(7,521)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2,123,990)	(1,784,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96,546)</u>	<u>(1,859,269)</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96,546)</u>	<u>(1,859,26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650)</u>	<u>4,497</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62,041	(1,240,5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46,706</u>	<u>2,187,284</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08,747</u>	<u>946,70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5年1月1日	42,479,808	10,179,052	5,105,550	3,550,700	8,165,601	381,361	35,816,903	105,678,975	9,236,940	114,915,91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9,722,248	9,722,248	440,925	10,163,173
其他综合收益	-	-	381,383	-	-	-	-	381,383	(102,409)	278,974
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204,691	-	-	(204,691)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774,243	-	(774,243)	-	-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	-	-	277,349	(277,349)	-	-	-
本期向母公司股东分配股息	-	-	-	-	-	-	(2,123,990)	(2,123,990)	-	(2,123,990)
支付少数股东股息	-	-	-	-	-	-	-	-	(106,856)	(106,856)
3.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2,418)	-	-	-	-	-	(2,418)	36,918	34,500
4. 其他	-	(64,212)	-	-	-	-	-	(64,212)	-	(64,21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2,479,808	10,112,422	5,486,933	3,755,391	8,939,844	658,710	42,158,878	113,591,986	9,505,518	123,097,5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4年1月1日	42,479,808	10,178,573	(2,280,032)	3,256,447	7,627,689	308,416	31,483,140	93,054,041	8,732,184	101,786,22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7,023,025	7,023,025	178,362	7,201,387	
其他综合收益	-	-	7,385,582	-	-	-	-	7,385,582	529,184	7,914,766	
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294,253	-	-	(294,253)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37,912	-	(537,912)	-	-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	-	-	72,945	(72,945)	-	-	-	
本期向母公司股东分配股息	-	-	-	-	-	-	(1,784,152)	(1,784,152)	-	(1,784,152)	
支付少数股东股息	-	-	-	-	-	-	-	-	(202,790)	(202,790)	
3.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4. 其他	-	479	-	-	-	-	-	479	-	47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2,479,808	10,179,052	5,105,550	3,550,700	8,165,601	381,361	35,816,903	105,678,975	9,236,940	114,915,9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25年1月1日	42,479,808	6,837,074	556,007	3,577,033	3,577,033	347,813	6,261,828	63,636,59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2,046,911	2,046,911
其他综合收益	-	-	(230,781)	-	-	-	-	(230,781)
2. 利润分配								
本期分配股息	-	-	-	-	-	-	(2,123,990)	(2,123,990)
提取盈余公积	-	-	-	204,691	-	-	(204,69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04,691	-	(204,691)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	-	-	86,043	(86,043)	-
3. 其他	-	7,788	-	-	-	-	-	7,78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2,479,808	6,844,862	325,226	3,781,724	3,781,724	433,856	5,689,324	63,336,5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2,479,808	6,837,074	363,791	3,282,780	3,282,780	278,229	5,761,541	62,286,00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2,942,529	2,942,529
其他综合收益	-	-	192,216	-	-	-	-	192,216
2. 利润分配								
本期分配股息	-	-	-	-	-	-	(1,784,152)	(1,784,152)
提取盈余公积	-	-	-	294,253	-	-	(294,253)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94,253	-	(294,253)	-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	-	-	69,584	(69,584)	-
3. 其他	-	-	-	-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2,479,808	6,837,074	556,007	3,577,033	3,577,033	347,813	6,261,828	63,636,5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下设的中保再保险有限公司。于1999年3月23日, 经国务院批准,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保监会”)同意, 中保再保险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再保险公司。于2003年6月20日, 经原保监会同意, 中国再保险公司更名为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于2007年10月9日, 经国务院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原保监会同意, 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并更名为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 本公司在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包括: 控股、投资设立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所控股的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国内、国际保险及再保险业务;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11号中国再保险大厦, 邮编: 100033。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的通知》(财会〔2020〕20号)及《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号)的规定,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应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本公司已向相关监管部门申请并得到同意,于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继续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财会〔2006〕3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财会〔2006〕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号)等相关会计准则。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四(3)进行了折算。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意图和能力，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分类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ii) 应收款项等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各项应收款项、定期存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v)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其它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c)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d)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以下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减值损失。

在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已确认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其后公允价值的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f) 衍生金融工具和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在外汇和利率市场进行的远期交易。本集团持有或发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于管理风险敞口。对于衍生金融工具，比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负债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初始确认时，非套期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作为资产反映；公允价值为负数时，作为负债反映。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g)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6)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本集团自套期开始即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地对冲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导致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当 (i)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ii) 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或 (iii) 本集团取消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时，本集团不再使用套期会计。

(a)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会对损益产生影响。套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以抵销套期工具对损益的影响，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 套期有效性测试

为符合使用套期会计核算的条件，本集团于初始订立套期时及整个套期期间的各资产负债表日行有效性测试，以证明该项套期交易能高度有效地发挥预期套期的功能。本集团亦持续地为套期的实际有效性进行回顾有效性测试。

每项套期关系均备有记录载明该套期有效性的评估方法。本集团就评估套期的有效性而采用的方法取决于其风险管理策略。

就预期有效性而言，套期工具必须被预期能在指定套期期间内能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风险导致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就实际有效性而言，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抵销比率在 80% 至 125%的区间内才被视为有效。

(7) 存出分保保证金

存出分保保证金是指再保险分保业务中分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在分出公司存放的分保保证金。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依据账单标明的相关金额进行存出分保保证金的会计处理。

(8) 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对子公司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减去减值准备（附注四(13)）确定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附注四(30) 进行处理。本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革时，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按财政部确认的评估值为入账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按照附注四(13)的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c) 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未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的特定主体，决定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或相应安排。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取决于管理层的判断。如果资产管理人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代理人，其主要维护利益相关者则不控制结构化主体；相反如果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是主要责任人，其主要是维护集团本身的利益则控制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代理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取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一旦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9)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3))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5 - 35 年	3% - 5%	2.71% - 6.47%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通讯设备等。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3))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积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5 - 35 年	3% - 5%	2.71% - 6.47%
机器设备	3 - 11 年	3% - 5%	8.64% - 32.33%
运输工具	5 - 8 年	3% - 5%	11.88% - 19.40%
办公及通讯设备	3 - 8 年	3% - 5%	11.88% - 32.33%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 (VOBA)、辛迪加承保能力、劳合社营销渠道、外购的计算机软件系统等。

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

通过企业合并而获得的保险合同相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在满足本集团会计政策的前提下仍以其在并购日之前账面价值列示，该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异代表所收购的有效保险业务在购买时点的未来利润贴现后的现值，即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对未来利润的贴现值的计算基于在购买日时点的预测并结合精算假设而进行，同时考虑了在购买日的资本成本以及使用了考虑风险溢价的折现率。

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在资产负债表上被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并在剩余有效保险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

在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的同时，也需要根据相关有效保险业务的实际经验以及主要假设的预期变化对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进行年度的可收回性测试。在相关的保险合同结清或被处置时，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也同时终止确认。

辛迪加承保能力

辛迪加承保能力是由于企业合并而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一项无形资产，辛迪加承保能力代表企业在全全球劳合社市场承保保险业务并实现承保收益的能力。辛迪加承保能力需要每年根据预期未来通过辛迪加获取的现金流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辛迪加承保能力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 (参加附注四(13)) 后的净额列示。

营销渠道

营销渠道是由于企业合并而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一项无形资产。营销渠道为全球性的销售和代理公司的网络，包括专业和区域性代理公司，以帮助本集团建立客户关系并增加业务留存率。营销渠道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并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和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3)）后的净额进行后续计量。营销渠道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 10 - 15 年摊销。

软件

外购的使用寿命有限的计算机软件系统等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和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3)）后的净额计量。软件是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3 - 10 年）摊销。

(12)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3)）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 资产减值

对于除金融资产外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使用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较高者）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 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是指本集团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协议。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对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是指一个保险人(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另一个保险人(再保险接受人)，再保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本集团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合同，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原则上以合同(或临分单)作为重大风险测试的基本单位。对于业务规模较小的合同或临分业务，可以合并测试。对于在条款中明确指明某个合同规定的赔付责任随另一个合同赔付结果变化的多个合同，合并进行重大风险测试。本集团对销售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以产品作为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单位。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集团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本集团签订的不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其他合同(以下简称“投资型合同”)，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确认和计量。

(15) 保险合同收入

确认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时应满足以下三个条件：1) 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2)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3)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对于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对再保险合同项下每一会计期间分出人相关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进行估计，再根据再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认本期的分保费收入。

(16)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赔付成本和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一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用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调整手续费和纯益手续费时，将该类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前期预估的相关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分保赔付款项金额，作为分保赔款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用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支付赔付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再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17)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以保险合同产生的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出为基础，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未来现金流入主要指未来的保费，未来的追偿款收入及损余物资作为赔付的减项进行考虑。未来现金流出主要包括保险公司支付被保险人的赔付、退保金及保单维持费用等，再保险合同还应考虑调整和纯益手续费流出。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所考虑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

在提取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对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a) 非寿险业务保险合同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认非寿险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i) 以分保费收入或保费收入为基础，扣除首日费用后根据八分之一法、二十四分之一法、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提取的准备金；
- (ii) 考虑未到期风险的赔款支出、保单维持费用、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贴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未经风险责任准备金。边际率根据本集团的经验数据采用75%分位数法和相关的行业指导数据确定。

本集团再保险合同的首日费用主要包括分保费用以及保险监管费。本集团原保险合同的首日费用主要包括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手续费和佣金。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原保险保险人或再保险接受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对于原保险合同，本集团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对于再保险合同，本集团依据分入人所提供的金额确认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付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频率强度法、B-F法、预期赔付率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和风险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可能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采取比率分摊法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

(b) 寿险业务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对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计量。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i)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ii)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iii)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在确定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所考虑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以及本集团费用控制的影响。

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保险人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权利，本集团在计量其准备金时将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c) 负债充足性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财产原保险和再保险业务的相关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如果评估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其中与通过企业合并而获得的长期保险合同相关的部分首先冲减获取的有效业务价值，不足部分补提相关准备金；评估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8)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9)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等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内职工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应付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c)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拥有多个设定受益计划。

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设定受益计划的资产或负债按报告期末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折现后的现值减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的净额确认。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每年根据独立的精算假设使用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量。

本集团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净利息成本是将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和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的净额按一定的折现率计算。此成本在合并利润表中确认。

由于经验调整和精算假设变化重新计量产生的损益在其发生的当期予以确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由于计划修订或缩减引起的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现值的变化在合并利润表中予以确认。

(20) 应付票据及债券

发行的票据和债券按公允价值并扣除产生的交易费用为初始确认。其后按摊销成本列账。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与赎回价值的任何差额利用实际利率法于票据和债券期间内在损益表确认。

(21) 预计负债

因过去的经营行为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额。

(22)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有关于子公司投资的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 非保险业务收入确认

(a)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定期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债权型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再保险人应占保户质押贷款份额等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以及股权型金融资产股息收入，通过损益反映公允价值变动的金融资产的已实现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已实现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及处置收益和于联营企业的投资产生的负商誉等。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计提确认，股息收入以领取股息的权利确立时计提确认。

(b)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c)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投资型合同业务收入。投资型合同的业务收入，按照相关业务适用的会计规定于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6)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7) 一般风险准备

依据自2007年1月1日起施行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其实施指南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产险”)、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寿险”)、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大地保险”)、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产”)分别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并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28) 大灾准备金

依据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计提保费准备金,并按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利润准备金。该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会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47号)的有关规定,在年度核保险业务综合成本率低于100%的,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核巨灾准备金,计提标准为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75%(年度净利润如不足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75%,则全额计提)。核巨灾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29) 企业合并

本集团的企业合并全部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分别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该交易发生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比较,确定每一单项交易中产生的商誉,达到企业合并时,应确认的商誉为每一单项交易中确认商誉之和。被购买方在购买日与原单项交易的交易日之间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相对于原持股比例的部分调整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相关项目。

(30)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对于本集团所参与的辛迪加，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本集团享有的份额确认其持有辛迪加的收入、费用、资产、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分别提供100%以及57%的资本。因此，本集团按照上述相应份额确认其持有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的收入、费用、资产、负债。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及对子公司增资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交易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2008年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之前，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的交易日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要求，该规定发布之前已经发生的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交易不予追溯调整。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3)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a)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签发的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集团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i) 非寿险再保险合同的重大风险测试

本集团将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时，基于合同自身的历史赔付数据以及本集团同质业务赔付数据，选用合适的概率分布，通过随机模拟方法对直保合同总体赔付率以及所对应的损失概率进行估计。本集团根据再保险合同的条件，应用于上述每一次模拟所得到的直保损失数值上，计算出各种损失情况下本集团的损失状况，从而对再保险合同下本集团的损失概率分布进行估计。

(ii) 寿险再保险合同的重大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或临分单)时,基于对合同的定性分析或定量测算判断合同(或临分单)是否转移重大风险。转移重大风险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否则,确认为非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对寿险再保险业务重大风险测试采用以下步骤:

第一步: 判定是否显而易见地满足重大保险风险条件。对于显而易见地满足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业务,判定为再保险合同。显而易见地满足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业务原则上需要满足以下要求:一是该类业务具有明显地转移保险风险特征,即在再保险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支付的金额-1)> 5%;二是该类业务具有商业实质,且在合同中并没有明显的损失封顶条款。满足显而易见的条件原则上需要每年进行回顾,以保证该条件的合理性。

第二步: 对于不符合显而易见地满足重大保险风险的寿险再保险业务,需进行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计算,本集团采用情景测试方法进行重大保险合同测试。

(b) 保险合同准备金

(i) 非寿险再保险合同准备金

• 风险边际

根据原保监会保监发[2010]6号《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最终使用的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比例不得超出2.5% - 15.0%的区间。

本集团在确定非寿险再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并根据自身数据,采用75%分位法测算边际水平。

- 折现率

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判断货币时间价值影响是否重大主要看保险负债的久期。当计量单位整体保险负债的久期低于1年时，不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否则需考虑久期超过1年以上的保险负债的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本集团境外财产再保险业务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参照欧洲保险和职业养老金管理局公布的无风险收益率曲线。本集团其他非寿险再保险业务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参照，暂未考虑流动性风险、税收效应、信用风险等溢价因素。本集团非寿险再保险业务的贴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u>折现率假设</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境外财产再保险业务	3.8%至4.5%	3.8%至4.4%
其他非寿险再保险业务	1.7%至2.1%	1.8%至2.3%

(ii) 寿险再保险合同准备金

寿险再保险合同准备金依据本集团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管理与理赔费用等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分入人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税收溢价和逆周期等因素确定折现率假设。

包含溢价因素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折现率假设	2.3%至11.3%	2.5%至9.8%

- 保险事故发生率

本集团根据业务经验及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保险事故发生率，就死亡率和重疾发生率做出合理估计时，本集团根据业务经验，同时参考原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以及参考原银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对于其他保险事故发生率，本集团主要参考其业务经验、定价假设或行业基准。

- 费用及其他假设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将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退保率和其他假设。

(iii) 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准备金

- 风险边际

根据原保监会保监发[2010]6号《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最终使用的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比例不得超出2.5%至15.0%的区间。

本集团在确定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并根据自身数据，采用75%分位法测算边际水平。

- 折现率

本集团劳合社辛迪加及桥社爱尔兰主体业务在厘定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参照欧洲保险和职业养老金管理局公布的无风险收益率曲线。本集团非劳合社辛迪加及桥社爱尔兰主体业务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

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25年度	2024年度
劳合社辛迪加及桥社爱尔兰主体业务	3.8%至4.5%	3.8%至4.4%
非劳合社辛迪加及桥社爱尔兰主体业务	1.2%至1.7%	1.2%至1.7%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债券型投资、股权型投资、定期存款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集团有关投资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与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和公允价值的确定有关。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时考虑多种因素(见附注四(5)(d) 金融资产减值)。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时,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换的金额。

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 股权型投资: 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适用的市盈率或经修正的以反映证券发行人特定情况的价格或现金流比率估计。
- 债权型投资、应付票据及债券和银行借款: 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衍生金融工具: 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估值方法来确定。
- 定期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d) 退休福利计划

当部分雇员的退休福利计划满足附注四(19)(c)中设定福利计划的定义时,本集团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计量该部分雇员退休福利。该等负债的账面值和计量时所采用的主要假设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21)(c)。

(e) 资产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上述投资及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本集团会评估风险程度及每个项目的收款能力。如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这些资产的账面价值,则本集团须在利润表中确认减值损失。本集团主要考虑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与信贷评级,以及资本市场的变化。

除个别应收款项减值外，本集团亦整体评估应收款项减值。该整体评估乃针对具有相似信贷风险特征的一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程度依未来现金流量的时间及金额而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工具，如果其期末公允价值低于账面金额，本集团需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对权益类投资，本集团判断其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是否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低于成本；对债权类投资，判断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存在发行人违约的客观证据。

联营企业的减值评估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是否有客观的迹象表明存在减值。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时，对联营企业投资进行减值评估。联营企业投资账面金额大于未来可收回金额，即存在减值，可收回金额根据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确定。在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时，本集团需评估持续持有该联营企业投资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用恰当的折现率对相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f) 除金融资产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有迹象显示除金融资产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须就资产或资产组执行减值测试，并估计可收回金额。当资产的账面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该资产视为已减值并撇减至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与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二者之间较高者厘定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乃参考销售协议中的价格或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可观察市场价格厘定。使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须使用资产或资产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适当贴现比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g) 预估保费

保费包括有效保险合同预估未来应收取的保费。对预估保费的估计通常基于分出人提供的信息以及历史保费发展模型。

(h)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减值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使用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较高者确定，该等估计所采用的主要假设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16)。

(i) 所得税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一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因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而对以前年度所进行的分保费收入和分保费用预估以及相关保险责任准备金等的调整影响，或因执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及本公司需要做出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j)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再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主要是更新了评估时点的无风险贴现率水平、部分产品的发病率和退保率假设)，并对未来现金流估计予以更新，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2025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5,890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增加4,195百万元)，减少2025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5,890百万元(2024年度，减少4,195百万元)。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2025年12月22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保险合同准则转换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15号)。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保险合同准则》”)，以2026年度及以后年度为首次执行年度的企业，在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时，自首次执行年度起以《保险合同准则》为基础，按照企业所得税现行规定作纳税调整并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执行《保险合同准则》产生的留存收益累积影响数，按税前金额计入首次执行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或自首次执行年度起分五个年度均匀计入各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两种方法可自主选择，一经选择不得更改。

六 合并范围

(1) 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或实收股本 (单位: 人民币元, 除非另有说明)	本公司应占权益 百分比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中再产险	北京	注册股本 11,482,250,000	100.00%	-	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 以及经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再寿险	北京	注册股本 8,170,000,000	100.00%	-	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人身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 以及经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国大地保险	上海	注册股本 15,115,918,986	64.30%	-	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企业财产损失保险, 家庭财产损失保险, 建筑工程保险, 安装工程保险, 货物运输保险, 机动车辆保险, 船舶保险, 飞机保险, 航空保险, 核电站保险, 能源保险, 法定责任保险, 一般责任保险, 保证保险, 信用保险, 种植业保险, 养殖业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 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原银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 以及经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再资产	北京	注册股本 1,500,000,000	70.00%	26.43%	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管理与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 受托资金管理业务, 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 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金管理业务。
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北京	注册股本 50,000,000	52.50%	-	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为投保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 为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办理投保手续; 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代办检验、索赔; 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向保险人索赔; 安排国内分入、分出业务; 安排国际分入、分出业务; 代理境外保险公司、保赔协会从事检验、理赔和追偿等业务; 业务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再 UK (i)	伦敦	实收股本 95,300,000 英镑	100.00%	-	通过辛迪加于劳合社市场承接财产原保险和再保险业务。
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	伦敦	实收股本 18,000,000 英镑	100.00%	-	承保代理。
中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实收股本 700,000,000 美元	100.00%	-	投资控股。
中再巨灾 (ii)	重庆	注册股本 276,212,544	51.87%	25.34%	风险管理咨询和企业管理咨询。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或实收股本 (单位: 人民币元, 除非另有说明)	本公司应占权益 百分比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注册股本 200,000,000	100.00%	-	信息技术服务。
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实收股本 100,000,000 港币	-	96.43%	资产管理业务。
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宁波	注册股本 1,200,000,000	-	64.30%	电子商务。
大地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注册股本 150,000,000	-	64.30%	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察和理赔,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China 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伦敦	实收股本 320,000,000 美元	-	100.00%	投资控股。
CRIHL (iii)	伦敦	实收股本 475,919,560 美元	-	100.00%	投资控股。
Chaucer (iv)	伦敦	实收股本 139,296,892 英镑	-	100.00%	通过辛迪加于劳合社市场承接财产原保险和再保险业务。
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实收股本 4,000,000,000 港币	-	100.00%	寿险及人身再保险。
CIC (v)	都柏林	实收股本 1,000,001 美元	-	100.00%	非人身保险及再保险。
CRAH (vi)	悉尼	实收股本 16,574,495 澳元	-	100.00%	保险经纪代理。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实收股本 60,000,000 港币	-	96.43%	境外发债与投资。

- (i) China Re UK Limited (简称“中再UK”)。
- (ii) 中再巨灾风险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再巨灾”)。
- (iii) China 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简称“CRIHL”)。
- (iv) Chaucer Holdings Limited (简称“Chaucer”)。
- (v) Chaucer Insurance Company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 (简称“CIC”)。
- (vi) China Re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简称“CRAH”)。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重要的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权益的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 2025年度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分配的股利	获得少数股东增资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中国大地保险	35.70%	438,713	106,252	-	9,407,389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 2024年度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分配的股利	获得少数股东增资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中国大地保险	35.70%	176,429	202,406	-	9,177,338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该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中国大地保险	
	2025年度	2024年度
资产合计	100,437,385	95,875,269
负债合计	74,269,068	70,368,279
营业收入	50,831,716	47,577,988
净利润	1,244,853	496,000
综合收益总额	958,927	1,978,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202,607	2,501,458

(3)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名称	实收信托 / 实收资本	直接投资占比 / 持有份额占比	业务性质
华鑫信托-昊睿36号-广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 105,282,819 元	100.00%	贷款投资
华鑫信托-昊睿36号-弘道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 80,267,352 元	100.00%	贷款投资
华鑫信托-昊睿36号-通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 93,963,596 元	100.00%	贷款投资
华鑫信托-昊睿36号-熙宁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 87,097,546 元	100.00%	贷款投资
建信资管浦江安鑫29号	人民币 260,000,000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百荣世贸商城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人民币 7,398,200,000 元	91.11%	贷款投资
中再北京地铁十六号线股权投资计划	人民币 6,000,000,000 元	75.83%	贷款投资
中再另类基金	人民币 336,279,445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智慧保绿色投资债券指数产品	人民币 200,300,042 元	100.00%	债券投资、股权投资
中再-闽高速浦南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42.50%	贷款投资
中再资产-FOF 积极配置1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326,000,050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FOF 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311,500,025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FOF 稳健配置2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61,028,277 元	61.55%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固收均衡成长15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50,000,056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基建强国2号REITs主题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5,000,006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基建强国REITs主题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778,333,435 元	81.19%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价值红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100,000,417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科技兴邦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50,000,011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锐诚1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3,000,050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锐诚2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148,385,334 元	100.00%	债券投资、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锐诚4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3,000,050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诚6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930,454,190 元	77.03%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诚7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3,000,050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诚10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191,249,533 元	89.47%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2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582,925,619 元	93.06%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3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98,045,449 元	100.00%	债券投资、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5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162,491,231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6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938,623,354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7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123,277,836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9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480,441,010 元	99.8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10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11,987,557 元	100.00%	债券投资、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11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486,145,048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12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494,558,417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锐祺债券型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45,869,169 元	100.00%	债券投资、债权投资计划
中再资产-锐通1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580,297,029 元	77.09%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稳盈1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63,500,030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稳盈2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45,000,125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信用甄选6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84,000,000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信用甄选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18,000,000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中再资产-信用甄选10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1,000,204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养老健康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102,000,011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长期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41,666,427 元	100.00%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中长期利率债封闭式5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210,000,028 元	33.33%	股权投资
中再资产-中长期利率债封闭式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人民币 310,000,000 元	100.00%	债券投资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6	102
活期存款	10,911,392	6,805,374
原始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291,535	325,607
其他货币资金	5,420,958	5,873,617
	<u>16,623,981</u>	<u>13,004,700</u>
合计	<u>16,623,981</u>	<u>13,004,700</u>

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受限的货币资金主要为交易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5,255,905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716,595千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券	490,505	425,092
金融债券	1,343,787	1,467,546
公司及企业债券	2,441,056	3,083,530
次级债券	1,293,024	625,166
	<u>5,568,372</u>	<u>5,601,334</u>
小计	<u>5,568,372</u>	<u>5,601,334</u>
股权型投资		
基金	6,731,767	6,842,816
股权投资基金	488,567	578,836
股票	1,080,190	895,345
保险资管产品	-	1,357
	<u>8,300,524</u>	<u>8,318,354</u>
小计	<u>8,300,524</u>	<u>8,318,354</u>
合计	<u>13,868,896</u>	<u>13,919,688</u>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全部为买入返售证券资产，明细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交易市场：		
交易所	5,695,605	3,801,540
银行间	7,331,885	3,029,000
合计	<u>13,027,490</u>	<u>6,830,540</u>

(4) 应收保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6,736,466	16,718,124
减：坏账准备	<u>(1,661,946)</u>	<u>(1,186,132)</u>
净值	<u>15,074,520</u>	<u>15,531,992</u>

(a) 应收保费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897,335	15,328,220
3月至1年(含1年)	659,798	453,689
1至2年(含2年)	222,368	120,477
2年以上	<u>956,965</u>	<u>815,738</u>
小计	<u>16,736,466</u>	<u>16,718,124</u>
减：坏账准备	<u>(1,661,946)</u>	<u>(1,186,132)</u>
合计	<u>15,074,520</u>	<u>15,531,992</u>

(b)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年初余额	1,186,132	1,058,923
本年计提	475,916	127,167
本年核销	-	-
汇兑损益	(102)	42
	<u>1,661,946</u>	<u>1,186,132</u>

(5) 应收分保账款

	<u>2025年 12月31日</u>	<u>2024年 12月31日</u>
应收分保账款	63,340,777	61,229,283
减: 坏账准备	(228,940)	(203,896)
净值	<u>63,111,837</u>	<u>61,025,387</u>

(a)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u>2025年 12月31日</u>	<u>2024年 12月31日</u>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0,676,686	57,130,905
3月至1年(含1年)	1,692,095	2,873,935
1至2年(含2年)	685,109	880,628
2年以上	286,887	343,815
小计	<u>63,340,777</u>	<u>61,229,283</u>
减: 坏账准备	(228,940)	(203,896)
合计	<u>63,111,837</u>	<u>61,025,387</u>

(b)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年初余额	203,896	215,170
本年计提 / (转回)	27,050	(13,152)
本年核销	-	-
汇兑损益	(2,006)	1,878
	<u>228,940</u>	<u>203,896</u>

(6)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44,075	7,113,264
3月至1年(含1年)	8,245,608	5,233,557
1年至2年(含2年)	3,300,641	4,662,532
2年至3年(含3年)	8,101,351	3,288,173
3年至4年(含4年)	-	5,830,605
4年至5年(含5年)	220,000	-
	<u>21,011,675</u>	<u>26,128,131</u>
合计	<u>21,011,675</u>	<u>26,128,131</u>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标准化可供出售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53,646,877	32,030,661
金融债券	24,092,677	23,329,115
公司及企业债券	82,335,115	90,332,888
次级债券	56,944,777	47,170,788
资产支持证券	30,204	120,061
小计	<u>217,049,650</u>	<u>192,983,513</u>
标准化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基金	20,039,324	20,817,619
股票	33,547,578	26,192,060
小计	<u>53,586,902</u>	<u>47,009,679</u>
其他		
股权投资基金	3,356,763	3,413,677
未上市股权	485,954	539,964
保险资管产品	492,767	358,451
其他	3,515,291	5,119,633
小计	<u>7,850,775</u>	<u>9,431,725</u>
合计	<u>278,487,327</u>	<u>249,424,917</u>
其中：减值准备	<u>(606,415)</u>	<u>(936,932)</u>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政府债券	10,863,443	10,478,670
金融债券	5,915,035	9,870,582
公司及企业债券	19,298,879	18,390,809
次级债券	<u>7,051,902</u>	<u>7,951,333</u>
合计	<u><u>43,129,259</u></u>	<u><u>46,691,394</u></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未发生减值(2024年12月31日：同)。

(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债权投资计划	2,079,844	4,521,943
信托计划	6,919,600	11,269,800
贷款	15,764,811	17,118,728
减：减值准备	<u>(4,937,645)</u>	<u>(3,557,041)</u>
合计	<u><u>19,826,610</u></u>	<u><u>29,353,430</u></u>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u>23,242,901</u>	<u>25,285,234</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重要联营企业	19,565,889	18,909,361
其他联营企业	<u>5,521,012</u>	<u>6,375,873</u>
合计	<u>25,086,901</u>	<u>25,285,234</u>
减：减值准备	<u>(1,844,000)</u>	-
净值	<u>23,242,901</u>	<u>25,285,234</u>

	2025年	2024年
1月1日	25,285,234	23,523,867
损益调整	1,717,594	1,978,154
宣告分派的股利	(532,305)	(550,012)
其他综合收益	(195,812)	332,587
其他权益变动	20,290	638
减值损失	(1,844,000)	-
丧失重大影响	<u>(1,208,100)</u>	-
12月31日	<u>23,242,901</u>	<u>25,285,234</u>

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确认减值准备人民币1,844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无)。

(a)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有战略性
			2025年	2024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银行”)	中国	北京	3.93%	3.93%	是

本集团提名代表担任中国光大银行董事，可以参与中国光大银行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对中国光大银行实施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其对中国光大银行的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入账。据此，投资初期按成本确认，后续就本集团应占中国光大银行资产净值的变动作出调整。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中国光大银行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7,711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931百万元)。

根据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对该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的方法，是比较中国光大银行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计算)及其账面价值。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现金流预测数值，是基于管理层对普通股股东可获未来盈利的最佳估计而作出，进行最佳估计时，管理层需作出重大判断。

管理层计算使用价值所用的主要关键假设为：

	2025年	2024年
折现率	8.0%	8.0%
永续增长率	2.0%	2.0%
资本充足率	11.5%	11.5%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 以及本集团将上述主要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光大银行(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7,164,038	6,957,740
总负债	6,557,877	6,368,79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498,613	481,5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580	18,909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7,722	18,909
营业收入	126,311	135,415
利润总额	49,687	51,474
净利润(i)	38,826	41,696
其他综合收益(i)	(5,910)	8,646
综合收益总额(i)	32,916	50,3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38	401

(i) 联营企业股东应占金额。

(b)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21,012	6,375,8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95,260	516,627
其他综合收益	31,537	7,803
资本公积变动	20,290	638

(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公司、中再产险、中再寿险及中国大地保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缴存存出资本保证金。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存出资本保证金情况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9,221,318	10,121,318
中再产险	3,225,000	4,025,000
中再寿险	3,250,000	4,250,000
中国大地保险	4,787,187	3,806,157
合计	20,483,505	22,202,475

(12) 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成本	
于2024年1月1日	6,865,135
年内增加	-
	<hr/>
于2024年12月31日	6,865,135
年内增加	-
从固定资产转入	1,487,860
	<hr/>
于2025年12月31日	<u>8,352,995</u>
减：累计折旧	
于2024年1月1日	(1,046,172)
年内计提	(219,902)
	<hr/>
于2024年12月31日	(1,266,074)
年内计提	(259,166)
从固定资产转入	(188,462)
	<hr/>
于2025年12月31日	<u>(1,713,702)</u>
账面价值	
于2025年12月31日	<u>6,639,293</u>
于2024年12月31日	<u>5,599,061</u>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基于独立评估师仲量联行(北京)土地房地产评估顾问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后得出。该公允价值分类为第三层次。于2025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7,348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643百万元)。

(13)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通讯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成本						
2024年1月1日	4,532,013	96,746	287,504	1,135,734	13,415	6,065,412
本年增加	-	2,197	10,833	78,197	12,346	103,573
从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1,635	-	-	2,964	(14,599)	-
本年减少	-	(3,159)	(22,408)	(30,675)	(4,330)	(60,572)
2024年12月31日	4,543,648	95,784	275,929	1,186,220	6,832	6,108,413
本年增加	-	3,961	16,622	99,750	14,968	135,301
从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6,793	-	-	308	(7,101)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487,860)	-	-	-	-	(1,487,860)
本年减少	-	(4,689)	(35,181)	(65,520)	(5,126)	(110,516)
2025年12月31日	3,062,581	95,056	257,370	1,220,758	9,573	4,645,338
减：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1,354,770)	(77,772)	(228,205)	(826,476)	-	(2,487,223)
本年计提折旧	(146,577)	(5,549)	(14,688)	(106,985)	-	(273,799)
本年减少	-	2,964	20,803	26,764	-	50,531
2024年12月31日	(1,501,347)	(80,357)	(222,090)	(906,697)	-	(2,710,491)
本年计提折旧	(108,887)	(4,104)	(14,582)	(99,765)	-	(227,338)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88,462	-	-	-	-	188,462
本年减少	-	4,463	33,876	59,238	-	97,577
2025年12月31日	(1,421,772)	(79,998)	(202,796)	(947,224)	-	(2,651,790)
净值						
2025年12月31日	1,640,809	15,058	54,574	273,534	9,573	1,993,548
2024年12月31日	3,042,301	15,427	53,839	279,523	6,832	3,397,922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百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之中(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百万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拥有相关房屋及建筑物的所有权。

(14)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870,339	2,087	12,499	15,559	1,900,484
本年增加	338,689	-	3,942	763	343,394
本年减少	(398,498)	(314)	(3,493)	(1,207)	(403,512)
2024年12月31日	1,810,530	1,773	12,948	15,115	1,840,366
本年增加	218,753	231	2,104	1,299	222,387
本年减少	(396,742)	(7)	(14,426)	(1,257)	(412,432)
2025年12月31日	1,632,541	1,997	626	15,157	1,650,321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968,168)	(1,033)	(5,172)	(3,750)	(978,123)
本年计提	(350,044)	(307)	(4,198)	(1,479)	(356,028)
本年减少	351,392	310	2,531	1,095	355,328
2024年12月31日	(966,820)	(1,030)	(6,839)	(4,134)	(978,823)
本年计提	(336,548)	(368)	(2,495)	(1,534)	(340,945)
本年减少	352,632	-	9,016	1,178	362,826
2025年12月31日	(950,736)	(1,398)	(318)	(4,490)	(956,942)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681,805	599	308	10,667	693,379
2025年1月1日	843,710	743	6,109	10,981	861,543

(15) 无形资产

	获取的有效					合计
	业务价值	辛迪加承保能力	劳合社营销渠道	商标	软件	
成本						
2024年1月1日	569,922	964,171	621,762	15,582	2,187,934	4,359,371
本年增加和汇率影响	2,236	14,389	9,279	233	326,709	352,846
本年减少和计提减值	-	-	-	-	(72,609)	(72,609)
2024年12月31日	572,158	978,560	631,041	15,815	2,442,034	4,639,608
本年增加和汇率影响	(3,377)	(21,726)	(14,011)	(351)	316,193	276,728
本年减少和计提减值	-	-	-	-	(50,894)	(50,894)
2025年12月31日	568,781	956,834	617,030	15,464	2,707,333	4,865,442
减：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538,738)	-	(235,839)	(4,542)	(1,234,870)	(2,013,989)
本年增加和汇率影响	(5,859)	-	(51,391)	(1,038)	(278,177)	(336,465)
本年减少	-	-	-	-	9,018	9,018
2024年12月31日	(544,597)	-	(287,230)	(5,580)	(1,504,029)	(2,341,436)
本年增加和汇率影响	(432)	-	(40,432)	(825)	(313,240)	(354,929)
本年减少	-	-	-	-	1,212	1,212
2025年12月31日	(545,029)	-	(327,662)	(6,405)	(1,816,057)	(2,695,153)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23,752	956,834	289,368	9,059	891,276	2,170,289
2024年12月31日	27,561	978,560	343,811	10,235	938,005	2,298,172

本集团每年测试辛迪加承保能力是否发生减值。辛迪加承保能力和商誉在公司完成收购 CRIHL 时同时产生，被视同为一个现金产出单元 (CGU)。CGU 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使用价值计算法确定的。具体参见附注七(16)。

(16) 商誉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源自财产再保险公司	650,529	650,529
源自人寿再保险公司	463,630	463,630
源自大地财险公司	74,379	74,379
源自 CRIHL	426,535	436,220
源自 CRAH	20,596	21,064
源自 CIC	3,398	3,475
合计	<u>1,639,067</u>	<u>1,649,297</u>
减：减值准备	<u>-</u>	<u>-</u>
净值	<u><u>1,639,067</u></u>	<u><u>1,649,297</u></u>

在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辛迪加承保能力(附注七(15))进行减值评估时,本集团通过使用价值和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确定主要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本集团对辛迪加承保能力、中再产险、中国大地保险、CRIHL和CIC使用使用价值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本集团对中再寿险使用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使用价值和公允价值中使用的预测现金流是基于本集团该类业务未来五年的商业计划,此后期间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上述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

	2025年度	2024年度
折现率	8.0% - 8.35%	8.5% - 11.0%
投资收益率	3.09% - 4.5%	2.5% - 4.5%
永续增长率	1.5% - 2.0%	1.5% - 2.0%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216,917	867,667	217,182	870,030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7,929	671,717	146,782	587,128
资产减值准备	2,479,644	9,918,572	2,231,134	8,924,53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002,795	40,011,179	8,943,891	35,703,327
对联营企业投资	470,917	1,883,668	470,917	1,883,667
应付职工薪酬	648,896	2,606,730	431,100	1,735,588
其他	324,974	1,312,388	329,839	2,001,351
合计	14,312,072	57,271,921	12,770,845	51,705,626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2,005,912	7,775,888	2,080,758	8,295,209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9,241	1,036,961	202,803	811,213
保险合同准备金	243,285	973,274	374,254	1,492,793
对联营企业投资	3,276,284	13,105,134	3,584,870	14,339,479
其他	1,367,611	6,325,538	741,170	2,966,539
合计	7,152,333	29,216,795	6,983,855	27,905,233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35,418	6,906,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5,679)	(1,119,441)

(18) 其他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出保证金(a)	51,173,270	45,281,159
应收利息	6,077,102	5,875,506
非保险合同应收款项(b)	4,604,162	4,617,352
预付赔款	1,738,009	1,638,394
投资合同资产	1,702,698	2,574,867
应收申购款及投资清算款	1,327,268	1,332,718
海外业务保证金	1,186,710	1,069,338
预缴税款	1,166,873	759,001
预付款项	291,122	1,048,257
应收共保方的共保业务款项	206,830	226,793
预付手续费	106,515	88,106
长期待摊费用及待摊费用	88,151	107,951
其他	540,379	700,081
	<hr/>	<hr/>
合计	70,209,089	65,319,523
	<hr/>	<hr/>
减：减值准备	(115,791)	(226,816)
	<hr/>	<hr/>
净值	70,093,298	65,092,707
	<hr/> <hr/>	<hr/> <hr/>

(a) 存出保证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出分保保证金	50,910,055	44,988,315
其他	263,215	292,844
合计	<u>51,173,270</u>	<u>45,281,159</u>

存出分保保证金是指再保险分保业务中本集团按照合同约定在分出公司存放的分保保证金。本集团在取得分出公司业务账单时依据账单标明的相关金额进行确认。

(b) 非保险合同应收款项

非保险合同应收款项是指未满足保险合同定义因此被归类为投资型合同的合同所产生的应收款项。

(19) 资产减值准备

2025 年度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应收保费	七(4)	(1,186,132)	(475,916)	-	-	-	102	(1,661,946)
应收分保账款	七(5)	(203,896)	(27,050)	-	-	-	2,006	(228,9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7)、(48)	(936,932)	(47,082)	-	368,173	-	9,426	(606,41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七(9)、(48)	(3,557,041)	(1,502,051)	7,218	-	114,229	-	(4,937,64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	(1,844,000)	-	-	-	-	(1,844,000)
无形资产	七(15)	(667)	(1,633)	-	667	-	-	(1,633)
其他资产	七(18)	(226,816)	(5,931)	8	-	117,779	(831)	(115,791)
合计		<u>(6,111,484)</u>	<u>(3,903,663)</u>	<u>7,226</u>	<u>368,840</u>	<u>232,008</u>	<u>10,703</u>	<u>(9,396,370)</u>

2024 年度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核销		
应收保费	七(4)	(1,058,923)	(127,167)	-	-	-	(42)	(1,186,132)
应收分保账款	七(5)	(215,170)	-	13,152	-	-	(1,878)	(203,8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7)、(48)	(1,971,016)	(540,744)	-	1,584,510	-	(9,682)	(936,932)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七(9)、(48)	(2,575,043)	(1,020,281)	38,283	-	-	-	(3,557,041)
无形资产	七(15)	(667)	-	-	-	-	-	(667)
其他资产	七(18)	(226,551)	(8,782)	4,969	-	3,671	(123)	(226,816)
合计		<u>(6,047,370)</u>	<u>(1,696,974)</u>	<u>56,404</u>	<u>1,584,510</u>	<u>3,671</u>	<u>(11,725)</u>	<u>(6,111,484)</u>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交易市场		
交易所	37,746,070	52,628,255
银行间	16,063,214	16,856,788
合计	<u>53,809,284</u>	<u>69,485,043</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985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714百万元)。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时，证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团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7,509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70,943百万元)。质押库债券在存放质押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本集团可在短期内转回存放在质押库的债券。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a)	3,705,532	3,032,91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b)	73,505	49,10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c)	159,946	168,287
合计	<u>3,938,983</u>	<u>3,250,302</u>

(a) 短期薪酬

	2024年			其他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0,140	5,847,561	(5,165,352)	(89,980)	3,012,369
职工福利费	5,232	240,390	(237,524)	-	8,098
社会保险费	12,958	485,903	(483,536)	-	15,3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086	257,123	(255,588)	-	13,621
工伤保险费	382	224,945	(224,108)	-	1,219
生育保险费	490	3,835	(3,840)	-	485
住房公积金	4,716	318,396	(317,311)	-	5,80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144,767	128,928	(100,677)	-	173,018
补充医疗保险	195,892	35,539	(14,351)	-	217,080
其他短期薪酬	249,207	2,463,971	(2,439,337)	-	273,841
合计	<u>3,032,912</u>	<u>9,520,688</u>	<u>(8,758,088)</u>	<u>(89,980)</u>	<u>3,705,532</u>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5年度		2024年度	
	应付金额	期末余额	应付金额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89,314	28,963	469,778	28,201
失业保险费	17,094	1,686	15,541	1,594
企业年金缴费	108,214	42,856	65,060	19,308
合计	<u>614,622</u>	<u>73,505</u>	<u>550,379</u>	<u>49,103</u>

(c)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及其变动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年初余额	165,903	194,694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 利息净额	2,719	6,095
汇率影响	(109)	(1,03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 精算损失	(48,151)	(27,746)
已支付福利	(6,395)	(6,110)
年末余额	<u>113,967</u>	<u>165,903</u>

Chaucer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为盈余，在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其他资产中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中国境内公司设定受益退休计划

本集团为员工提供了以下两项设定受益计划类别的离职后福利：

- (i) 离退休人员享受的统筹外养老福利费用：即离退休人员以及内退人员未来退休后享受的各项退休补贴；
- (ii) 医疗费用

本集团 (除海外子公司) 在估算中国设定受益退休计划义务现值所采用的重大精算假设 (以加权平均数列示) 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折现率	2.00%	1.75%
死亡率	注 (1)	注 (1)
预计平均寿命	89	89
养老福利的年增长率	4.00%	4.00%
医疗费用的年增长率	7.00%	7.00%

注(1): 2025年度数据死亡率参照原保监会于2016年度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 养老金业务男/女表(2010-2013)」确定(2024年度:同)。

中国境内公司设定受益退休计划未设立计划资产,因此并无计划资产的市值、供款水平或重大盈余或不足的相关资料可予披露。

Chaucer 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

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Chaucer设定受益退休计划义务的金额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	574,218	588,419
设定受益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	<u>(620,197)</u>	<u>(590,803)</u>
设定受益计划亏损	<u>(45,979)</u>	<u>(2,384)</u>

本集团的子公司Chaucer为其部分员工提供了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基于员工的服务年限和最终退休工资为员工提供固定的福利。受托人持有和控制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的资金。自2001年12月31日,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不再增加新成员。

确定Chaucer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负债的加权平均精算假设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折现率	5.65%	5.66%
工资增长率(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零售价格膨胀率增长5%	2.88%	3.13%
零售价格膨胀率增长2.5%	2.03%	2.13%
消费价格膨胀率增长5%	2.51%	2.75%
零售价格膨胀率	2.97%	3.28%
消费价格膨胀率	2.52%	2.74%

注(2): 自2016年12月31日开始,Chaucer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不再累计未来工资的增长,工资增长率不适用。

精算估值报告显示,桥社设定受益年金退休计划下资产的公允价值于2025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620,197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90,803千元),这些资产的公允价值占为符合条件员工提供的福利的108.01%(2024年12月31日:100.41%)。

(22) 应交税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258,904	2,530,753
未交增值税	420,646	172,22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97	27,437
应交教育费附加	13,818	14,328
其他	151,065	117,908
	<hr/>	<hr/>
合计	<u>2,871,630</u>	<u>2,862,650</u>

(2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到期期限		
1年以内(含1年)	1,892,985	550,623
1年至3年(含3年)	310,904	168,180
3年至5年(含5年)	-	-
5年以上	39,348,536	34,105,460
	<hr/>	<hr/>
合计	<u>41,552,425</u>	<u>34,824,263</u>

(24) 保险责任准备金

(a) 本集团保险责任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原保险合同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020,004	52,844,624	-	-	(51,681,701)	(51,681,701)	29,182,927
未决赔款准备金	34,110,129	43,267,557	(39,691,829)	-	(533,744)	(40,225,573)	37,152,113
再保险合同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264,423	93,373,881	-	-	(90,988,165)	(90,988,165)	26,650,139
未决赔款准备金	95,005,817	52,147,391	(43,441,543)	-	(440,703)	(43,882,246)	103,270,962
寿险责任准备金	145,284,545	42,049,673	(24,437,187)	(7,966,423)	(34,468)	(32,438,078)	154,896,1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247,893	5,672,413	(425,571)	(346,172)	3,327	(768,416)	21,151,890
合计	<u>342,932,811</u>	<u>289,355,539</u>	<u>(107,996,130)</u>	<u>(8,312,595)</u>	<u>(143,675,454)</u>	<u>(259,984,179)</u>	<u>372,304,171</u>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原保险合同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852,875	49,700,695	-	-	(49,533,566)	(49,533,566)	28,020,004
未决赔款准备金	32,301,544	41,262,722	(38,084,966)	-	(1,369,171)	(39,454,137)	34,110,129
再保险合同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403,871	93,343,970	-	-	(93,483,418)	(93,483,418)	24,264,423
未决赔款准备金	84,221,964	56,406,306	(43,210,558)	-	(2,411,895)	(45,622,453)	95,005,817
寿险责任准备金	129,135,882	39,559,704	(20,749,248)	(2,770,667)	108,874	(23,411,041)	145,284,54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165,969	9,003,300	(498,515)	(407,094)	(15,767)	(921,376)	16,247,893
合计	<u>306,082,105</u>	<u>289,276,697</u>	<u>(102,543,287)</u>	<u>(3,177,761)</u>	<u>(146,704,943)</u>	<u>(252,425,991)</u>	<u>342,932,811</u>

(b)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u>2025年12月31日</u>	
	一年以下 (含一年)	<u>一年以上</u>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7,818,779	11,364,148
再保险合同	24,438,749	2,211,390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0,845,000	16,307,113
再保险合同	63,052,294	40,218,668
寿险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24,805,690	130,090,45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73,268	21,078,622
	<u>2024年12月31日</u>	
	一年以下 (含一年)	<u>一年以上</u>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6,964,055	11,055,949
再保险合同	22,774,328	1,490,095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9,204,559	14,905,570
再保险合同	60,714,561	34,291,256
寿险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22,822,533	122,462,01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77,209	16,170,684

(c)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披露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5,649,424	14,631,39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0,832,670	18,780,803
理赔费用准备金	670,019	697,931
合计	<u>37,152,113</u>	<u>34,110,129</u>

(25) 保费准备金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5年 12月31日
种植业保险	33,231	197,379	(190,466)	40,144
养殖业保险	8,530	59,983	(59,285)	9,228
森林保险	9,447	12,948	(10,032)	12,363
其他	978	3,710	(2,482)	2,206
合计	<u>52,186</u>	<u>274,020</u>	<u>(262,265)</u>	<u>63,941</u>

(26) 应付票据及债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12,999,211	12,999,410
合计	<u>12,999,211</u>	<u>12,999,410</u>

下表列示了截至2025年底本集团及其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余额：

发行方	类型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年份	到期年份
中再寿险	资本补充债券	人民币 50 亿元	前 5 年：3.24% 后 5 年：4.24% (如未赎回)	2023	2033
中再产险	资本补充债券	人民币 40 亿元	前 5 年：3.45% 后 5 年：4.45% (如未赎回)	2023	2033
中再产险	资本补充债券	人民币 40 亿元	前 5 年：2.20% 后 5 年：3.20% (如未赎回)	2025	2035
(27)	租赁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649,575	815,856

2025 年度，因租赁发生的现金流出合计为 445 百万元 (2024 年：468 百万元)。

(28) 其他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非保险合同应付款	5,524,811	2,591,985
存入分保保证金	4,368,460	1,995,365
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其他所有者的份额	4,021,617	3,730,652
应付投资清算款	1,701,766	303,798
暂收业务款项	1,343,059	1,253,687
暂收投资款	940,216	940,216
代扣车船使用税	378,781	364,302
应付工程设备及供应商款项	325,974	218,898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66,480	89,019
其他	2,541,255	2,251,300
合计	<u>21,212,419</u>	<u>13,739,222</u>

(29) 股本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东:		
内资股股东 - 财政部	4,862,285	4,862,285
内资股股东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397,852	30,397,852
内资股股东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540,254	540,254
境外上市外资股 (H股) 股东	6,679,417	6,679,417
合计	<u>42,479,808</u>	<u>42,479,808</u>

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共向境外投资者溢价发行60.72亿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的H股(含超额配售3.02亿股),每股发行价为港币2.70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34.43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扣除股本人民币60.72亿元及发行费用后的股本溢价共计人民币70.02亿元计入资本溢价。

根据《国务院关于国有股减持的暂行管理办法》(国发(2001)22号)和相关的监管部门批准,由国有股股东持有的607,219,700股国内股份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被转为H股。

(30) 资本公积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9,706,473	-	9,706,473
其他资本公积	472,579	(66,630)	405,949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			
享有的份额	(685,800)	(64,212)	(750,012)
- 其他	1,158,379	(2,418)	1,155,961
合计	10,179,052	(66,630)	10,112,422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9,706,473	-	9,706,473
其他资本公积	472,100	479	472,579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			
享有的份额	(686,279)	479	(685,800)
- 其他	1,158,379	-	1,158,379
合计	10,178,573	479	10,179,052

(31)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2023年12月31日	(35,614)	168,323	(1,954,648)	(458,093)	(2,280,032)
2024年增减变动	16,077	251,985	6,906,480	211,040	7,385,582
2024年12月31日	(19,537)	420,308	4,951,832	(247,053)	5,105,550
2025年增减变动	37,316	(174,715)	856,161	(337,379)	381,383
2025年12月31日	17,779	245,593	5,807,993	(584,432)	5,486,933

(32) 盈余公积

	<u>法定盈余公积</u>	<u>任意盈余公积</u>	<u>合计</u>
2024年1月1日	3,256,447	-	3,256,447
法定盈余公积	<u>294,253</u>	<u>-</u>	<u>294,253</u>
2024年12月31日	3,550,700	-	3,550,700
法定盈余公积	<u>204,691</u>	<u>-</u>	<u>204,691</u>
2025年12月31日	<u>3,755,391</u>	<u>-</u>	<u>3,755,39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弥补亏损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分别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5,194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623百万元)。

(3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中国大地保险	9,407,389	9,177,338
中再产险	-	22,858
中再资产	1,375	1,375
中再巨灾	60,669	-
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u>36,085</u>	<u>35,369</u>
合计	<u>9,505,518</u>	<u>9,236,940</u>

(34)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按类别列示如下: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原保费收入 (a)		62,562,159	59,099,665
分保费收入	七(35)	<u>117,805,919</u>	<u>119,383,031</u>
合计		<u><u>180,368,078</u></u>	<u><u>178,482,696</u></u>

(a) 保费收入

(i) 原保费收入按险种分类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财产原保险业务		
其中: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17,631,599	17,178,422
船舶及货运险	1,497,416	1,628,492
财产险	2,024,052	1,863,763
交强险	8,885,783	8,672,612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12,168,680	11,002,738
信用险及保证险	3,868,535	4,002,655
其他	<u>16,486,094</u>	<u>14,750,983</u>
合计	<u><u>62,562,159</u></u>	<u><u>59,099,665</u></u>

(ii) 原保费收入按属地来源披露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中国大陆	52,801,481	50,774,145
其他	<u>9,760,678</u>	<u>8,325,520</u>
合计	<u><u>62,562,159</u></u>	<u><u>59,099,665</u></u>

(35) 分保费收入

(a) 分保费收入按险种分类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61,151,571	63,851,757
其中: 寿险	35,448,083	33,746,902
长期健康险	3,984,514	8,049,355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21,718,974	22,055,500
财产再保险业务	56,654,348	55,531,274
其中: 船舶及货运险	2,954,567	2,800,782
财产险	10,283,497	10,308,035
机动车辆险	10,925,517	10,535,443
农险	4,362,450	4,641,723
责任险	7,464,608	6,910,140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1,498,344	1,449,723
其他	19,165,365	18,885,428
合计	<u>117,805,919</u>	<u>119,383,031</u>

(b) 分保费收入按属地来源披露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中国大陆	89,847,649	91,672,349
其他	27,958,270	27,710,682
合计	<u>117,805,919</u>	<u>119,383,031</u>

(36) 分出保费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人身险	7,492,367	7,543,676
财产险	9,383,304	8,613,299
合计	<u>16,875,671</u>	<u>16,156,975</u>

(37) 提取 / (转回)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合同类别分类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原保险合同	822,838	852,886
再保险合同	2,504,407	(1,017,043)
合计	<u>3,327,245</u>	<u>(164,157)</u>

(38) 投资收益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收益	991,146	417,0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3,640,619	6,135,167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743,406	1,846,049
应收款项类投资收益	1,019,529	1,513,3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95,615	80,621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73,507	280,64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634,697	1,769,628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74,787	1,978,349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90	608
衍生工具	278,947	(86,4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1,126,920)	(1,346,820)
合计	<u>20,325,423</u>	<u>12,588,261</u>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债权类		
金融债券	(27,146)	19,429
公司及企业债券	(48,089)	82,972
国债	(27,298)	13,573
	<hr/>	<hr/>
小计	(102,533)	115,974
	<hr/>	<hr/>
权益类		
股票	87,861	96,871
基金	28,616	293,981
衍生及嵌入衍生工具	298,164	(149,610)
	<hr/>	<hr/>
小计	414,641	241,242
	<hr/>	<hr/>
合计	312,108	357,216
	<hr/> <hr/>	<hr/> <hr/>

(40) 其他业务收入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非保险合同及保险相关收入	1,157,875	1,112,524
管理费收入	270,534	324,761
租金收入	256,617	249,304
代扣代缴车船税手续费收入	31,719	34,428
其他	258,231	214,750
	<hr/>	<hr/>
合计	1,974,976	1,935,767
	<hr/> <hr/>	<hr/> <hr/>

(41) 赔付支出

赔付支出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38,552,401	32,628,990
其中: 寿险	24,437,187	20,749,248
长期健康险	425,571	498,515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13,689,643	11,381,227
财产原保险业务	39,691,829	38,084,966
财产再保险业务	29,751,900	31,829,331
合计	<u>107,996,130</u>	<u>102,543,287</u>

人身再保险业务赔付支出按类别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赔款支出	14,181,446	11,861,091
满期及年金给付	23,753,938	19,748,563
死伤医疗给付	617,017	1,019,336
合计	<u>38,552,401</u>	<u>32,628,990</u>

(4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a) 本集团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18,284,512	30,367,058
其中: 寿险	10,275,026	15,470,652
长期健康险	4,903,997	8,081,924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3,105,489	6,814,482
财产原保险业务	2,956,091	2,488,430
财产再保险业务	5,165,588	3,331,820
	<u>26,406,191</u>	<u>36,187,308</u>
合计	<u><u>26,406,191</u></u>	<u><u>36,187,308</u></u>

(b) 本集团原保险合同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分类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74,489	320,609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015,042	2,139,610
理赔费用准备金	(33,440)	28,211
	<u>2,956,091</u>	<u>2,488,430</u>
合计	<u><u>2,956,091</u></u>	<u><u>2,488,430</u></u>

(43) 提取 / (转回)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提取保费准备金按险种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余额	计提比例	余额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6,913	2% - 6%	(20,188)	2% - 6%
养殖业保险	698	1% - 4%	374	1% - 4%
森林保险	2,916	4% - 10%	(7,390)	4% - 10%
其他	3,414	5% - 15%	555	5% - 15%
	<u>13,941</u>		<u>(26,649)</u>	
合计	<u><u>13,941</u></u>		<u><u>(26,649)</u></u>	

(44) 分保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3,780,721	3,801,358
其中：寿险	(1,605,261)	(486,778)
长期健康险	(49,914)	(45,321)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5,435,896	4,333,457
财产再保险业务	<u>13,160,992</u>	<u>15,327,870</u>
合计	<u><u>16,941,713</u></u>	<u><u>19,129,228</u></u>

(45) 税金及附加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287	248,472
教育费附加	187,292	163,913
其他	<u>102,815</u>	<u>112,172</u>
合计	<u><u>567,394</u></u>	<u><u>524,557</u></u>

(46) 业务及管理费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薪酬及福利费	6,668,625	6,368,523
服务外包费	2,466,046	2,438,592
广告宣传费及咨询服务费	1,829,106	1,739,601
折旧与摊销	854,951	906,110
电子设备运转费	654,364	357,026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375,174	345,615
办公及差旅费	170,704	215,939
邮电及印刷费	132,700	144,957
租金	87,149	89,298
车船使用费	17,317	17,498
其他	985,478	988,774
	<hr/>	<hr/>
合计	<u>14,241,614</u>	<u>13,611,933</u>

(47) 其他业务成本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利息支出	1,723,128	1,429,890
应付票据及债券利息支出	476,420	476,59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9,166	219,902
委托管理费	97,661	90,589
信用证利息支出	44,191	75,90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491	22,793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50	86,212
其他	610,288	722,209
	<hr/>	<hr/>
合计	<u>3,226,395</u>	<u>3,124,095</u>

(48) 资产减值损失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7,082	540,744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1,494,833	981,99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44,000	-
减值准备计提	510,522	117,828
- 应收保费坏账损失	475,916	127,167
- 应收分保账款坏账损失	27,050	(13,152)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33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923	3,813
合计	<u>3,896,437</u>	<u>1,640,570</u>

(49) 所得税费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当期所得税	3,849,060	2,048,014
递延所得税	(1,220,697)	(698,078)
合计	<u>2,628,363</u>	<u>1,349,936</u>

将列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利润总额	12,791,536	8,551,323
按 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97,884	2,137,831
其他国家和地区采用不同税收政策的影响 (i)	(61,426)	(239,544)
不予抵扣的费用和损失	79,594	98,513
免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812,193)	(661,78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	1,343	5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88)	(1,242)
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379)	(684)
以前年度所得税的调整	67,271	8,694
股息预扣所得税	7,477	7,638
其他	151,380	-
所得税费用	<u>2,628,363</u>	<u>1,349,936</u>

(i) 2025 年度，本公司及主要中国大陆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4 年度：25%)。海外子公司及分公司的税项则按有关司法管辖区适用之现行税收政策计算。

注：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的《应对经济数字化税收挑战——支柱二全球反税基侵蚀规则立法模板》(以下简称“支柱二”)，本集团属于支柱二的范围。支柱二立法尚未于本公司注册成立的司法管辖区中国内地颁布。本集团境外经营机构所在辖区中部分辖区已于报告期内实施支柱二立法。本集团已适用暂时强制性豁免确认和披露与支柱二所得税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信息，并在发生时作为当期税入账。2025 年度，本集团已经评估并确认相关补足税对当期所得税的影响。

(50)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48,151	27,746
减：所得税	<u>(10,835)</u>	<u>(11,669)</u>
小计	<u>37,316</u>	<u>16,077</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812)	332,865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36,420)	-
所得税	<u>57,517</u>	<u>(80,880)</u>
小计	<u>(174,715)</u>	<u>251,985</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41,438	8,062,358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处置损益	(5,556,608)	1,238,971
- 减值损失	47,082	540,744
所得税	<u>(176,262)</u>	<u>(2,406,573)</u>
小计	<u>755,650</u>	<u>7,435,500</u>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339,277)</u>	<u>211,204</u>
合计	<u><u>278,974</u></u>	<u><u>7,914,766</u></u>

- (5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a)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该等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投资基金、资产管理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及信托计划。本集团并未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合同发行。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管理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值载列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u>可供出售金融资产</u>	<u>应收款项类投资</u>	<u>损益的金融资产</u>
基金	20,039,324	-	6,496,729
股权投资基金	3,020,484	-	488,567
保险资管产品	339,511	-	-
债权投资计划	1,626,114	1,410,781	-
信托计划	356,562	6,919,600	-
资产支持证券	30,204	-	-
合计	<u>25,412,199</u>	<u>8,330,381</u>	<u>6,985,296</u>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u>可供出售金融资产</u>	<u>应收款项类投资</u>	<u>损益的金融资产</u>
基金	20,817,619	-	6,638,181
股权投资基金	2,946,325	-	578,836
保险资管产品	307,699	-	-
债权投资计划	1,602,438	4,350,663	-
信托计划	1,216,958	11,269,800	-
资产支持证券	120,061	-	-
合计	<u>27,011,100</u>	<u>15,620,463</u>	<u>7,217,017</u>

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之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的最大损失承担额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值。

(b)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和第三方资产受托管理业务产品。该等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及目的是通过为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而赚取资产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资产管理产品于财务报表中的规模为人民币273,696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27,451百万元)，其中本集团持有金额为人民币209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4百万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债权投资计划于财务报表中的规模为人民币6,769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519百万元)，其中本集团持有人民币740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50百万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资产管理费收入人民币160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70百万元)。

(52)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营业支出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职工薪酬费用(注释)	10,137,920	9,626,464
折旧和摊销费用(注释)	1,240,864	1,242,800
租金(注释)	158,562	169,163
财务费用	1,663,072	2,008,325

注释：上述职工薪酬费用、折旧和摊销费用、租金中包含计入利润表赔付支出(间接理赔费用)的金额，即该部分金额未计入利润表业务及管理费中。

(53)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净利润	10,163,173	7,201,387
加：提取资产减值准备	3,896,437	1,640,570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提取	20,280,305	33,416,982
保费准备金的提取	13,941	(26,6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0,945	356,028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86,504	493,701
无形资产摊销	354,497	330,6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486	56,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 损失	(466)	1,14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12,108)	(357,216)
投资收益	(20,325,423)	(12,588,261)
汇兑损益	854,208	(36,820)
递延所得税	(1,220,697)	(698,0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176,502)	(33,033,4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160,946	13,590,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574,246</u>	<u>10,347,473</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4,395,566	14,118,64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u>(14,118,645)</u>	<u>(17,803,41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u><u>10,276,921</u></u>	<u><u>(3,684,774)</u></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现金	96	102
活期存款	10,911,392	6,805,374
原始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291,535	325,607
其他货币资金	5,420,958	5,873,617
加：原期限在三个月以下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7,490	6,830,540
减：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u>(5,255,905)</u>	<u>(5,716,59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u>24,395,566</u></u>	<u><u>14,118,645</u></u>

使用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为交易保证金。

八 分部报告

(1) 主要报告形式—经营分部

本集团各业务分部的呈报与内部管理上报至管理层用于决策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的方式一致。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经营性报告分部：

- 财产再保险分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再产险等经营的各种财产再保险业务，包括机动车辆险、财产险、农业险和责任险等，同时亦包括通过中再 UK、桥社经营的业务。桥社主要包括：CRIHL、CIC 和 CRAH；
- 人身再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各种人身再保险业务，包括寿险、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等；
- 财产原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为公司及个人客户提供的各种财产保险业务，包括机动车辆险、农业保险、财产保险及责任保险等；
- 资产管理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各种资产管理服务；
- 总部及其他分部主要包括通过战略、风险管理、精算、财务、法律、人力资源等职能为本集团的业务发展提供管理和支持的总部；及本集团提供的保险经纪业务及其他业务。

管理层通过分别监控本集团各业务经营分部的业绩，来帮助决策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分部业绩的评价主要是以呈报分部的利润。

本集团收入超过 75%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

分部间交易基于本集团各分部协商一致的条款进行。

	2025年度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财产原保险	资产管理	总部及其他	合并抵销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68,761,789	61,973,341	53,332,672	-	-	(3,699,724)	180,368,078
减：分出保费	(8,166,684)	(7,730,003)	(4,851,202)	-	-	3,872,218	(16,875,67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916,247)	(182,365)	(248,863)	-	-	20,230	(3,327,245)
已赚保费	57,678,858	54,060,973	48,232,607	-	-	192,724	160,165,162
投资收益	5,460,883	10,424,387	2,371,040	188,873	3,385,498	(1,505,258)	20,325,4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475)	380,025	13,790	(69,995)	79,763	-	312,108
汇兑损益	(52,486)	(654,664)	(45,072)	850	(68,409)	(34,427)	(854,208)
其他业务收入	310,096	791,470	231,081	987,206	555,025	(899,902)	1,974,976
资产处置损益	(281)	(100)	1,927	(181)	36	-	1,401
其他收益	74,978	575	26,344	661	2,334	-	104,892
营业收入合计	63,380,573	65,002,666	50,831,717	1,107,414	3,954,247	(2,246,863)	182,029,754
- 分部间收入	1,747,703	539,368	(2,368,908)	734,201	1,594,499	(2,246,863)	-
退保金	-	(8,312,595)	-	-	-	-	(8,312,595)
赔付支出	(34,856,855)	(39,144,581)	(35,822,323)	-	-	1,827,629	(107,996,130)
减：摊回赔付支出	4,280,881	2,483,433	2,649,089	-	-	(1,668,838)	7,744,56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5,970,057)	(17,992,427)	(2,618,180)	-	-	174,473	(26,406,19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670	9,304,780	665,834	-	-	(519,153)	9,453,131
提取保费准备金	-	-	(13,941)	-	-	-	(13,941)
分保费用	(14,641,710)	(3,368,759)	(178,669)	-	-	1,247,425	(16,941,713)
税金及附加	(206,347)	(29,766)	(256,422)	(5,468)	(69,391)	-	(567,3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37,382)	-	(4,224,423)	-	-	-	(6,761,805)
业务及管理费	(2,931,654)	(549,280)	(9,599,924)	(628,797)	(687,561)	155,602	(14,241,614)
减：摊回分保费用	1,276,248	677,365	1,293,245	-	-	(1,271,042)	1,975,816
其他业务成本	(705,687)	(2,523,705)	(404,330)	(2,120)	(358,617)	768,064	(3,226,395)
资产减值损失	(462,616)	(1,854,650)	(785,008)	1	(794,164)	-	(3,896,437)
营业支出合计	(56,753,509)	(61,310,185)	(49,295,052)	(636,384)	(1,909,733)	714,160	(169,190,703)

	2025年度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财产原保险	资产管理	总部及其他	合并抵销	合计
营业利润	6,627,064	3,692,481	1,536,665	471,030	2,044,514	(1,532,703)	12,839,051
加：营业外收入	184	102	1,501	-	6	-	1,793
减：营业外支出	(8,705)	(2,147)	(18,038)	(5,383)	(15,035)	-	(49,308)
利润总额	6,618,543	3,690,436	1,520,128	465,647	2,029,485	(1,532,703)	12,791,536
减：所得税费用	(1,444,124)	(547,249)	(275,275)	(257,627)	(104,088)	-	(2,628,363)
净利润	5,174,419	3,143,187	1,244,853	208,020	1,925,397	(1,532,703)	10,163,173

	2024年度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财产原保险	资产管理	总部及其他	合并抵销	合计
保险业务收入	65,406,544	64,346,606	51,287,888	-	-	(2,558,342)	178,482,696
减：分出保费	(6,893,899)	(7,571,797)	(4,246,014)	-	-	2,554,735	(16,156,97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3,200	327,722	(496,548)	-	-	(217)	164,157
已赚保费	58,845,845	57,102,531	46,545,326	-	-	(3,824)	162,489,878
投资收益	4,819,208	6,430,683	819,112	168,678	1,879,080	(1,528,500)	12,588,2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002)	1,232	32,201	(67,691)	460,476	-	357,216
汇兑损益	168,800	(24,606)	20,510	(5,178)	(55,807)	(66,899)	36,820
其他业务收入	264,877	835,244	127,472	728,605	610,615	(631,046)	1,935,767
资产处置损益	(53)	-	(956)	-	10	-	(999)
其他收益	5,467	845	34,325	1,808	270	-	42,715
营业收入合计	64,035,142	64,345,929	47,577,990	826,222	2,894,644	(2,230,269)	177,449,658
- 分部间收入	1,538,427	543,121	(1,936,715)	479,950	1,605,486	(2,230,269)	-
退保金	-	(818,561)	-	-	-	-	(818,561)
赔付支出	(36,305,844)	(32,650,515)	(34,864,166)	-	-	1,277,238	(102,543,287)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18,078	6,657,953	2,705,959	-	-	(1,467,447)	10,414,54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531,721)	(30,699,715)	(1,478,081)	-	-	522,209	(36,187,30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398,926	1,281,695	251,695	-	-	(326,147)	2,606,169
提取保费准备金	-	-	26,649	-	-	-	26,649
分保费用	(15,765,825)	(4,024,932)	(170,944)	-	-	832,473	(19,129,228)
税金及附加	(175,836)	(12,318)	(252,936)	(3,702)	(79,765)	-	(524,5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23,873)	-	(4,241,184)	-	-	-	(6,365,057)
业务及管理费	(2,692,034)	(480,861)	(9,397,680)	(518,166)	(680,467)	157,275	(13,611,933)
减：摊回分保费用	1,028,691	723,148	1,135,276	-	-	(836,183)	2,050,932
其他业务成本	(746,471)	(2,137,716)	(202,095)	(2,656)	(514,130)	478,973	(3,124,095)
资产减值损失	(573,004)	(659,846)	(513,299)	(464)	106,043	-	(1,640,570)
营业支出合计	(57,968,913)	(62,821,668)	(47,000,806)	(524,988)	(1,168,319)	638,391	(168,846,303)

	2024年度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财产原保险	资产管理	总部及其他	合并抵销	合计
营业利润	6,066,229	1,524,261	577,184	301,234	1,726,325	(1,591,878)	8,603,355
加：营业外收入	2,850	62	9,791	-	18	-	12,721
减：营业外支出	(4,982)	(19,122)	(21,830)	(12,731)	(6,088)	-	(64,753)
利润总额	6,064,097	1,505,201	565,145	288,503	1,720,255	(1,591,878)	8,551,323
减：所得税费用	(1,270,144)	67,622	(69,144)	(57,833)	(20,437)	-	(1,349,936)
净利润	4,793,953	1,572,823	496,001	230,670	1,699,818	(1,591,878)	7,201,387

	2025年12月31日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财产原保险	资产管理	总部及其他	合并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196,860,333	341,047,548	100,437,385	7,460,073	62,230,904	(45,789,629)	662,246,614
分部负债	(149,091,670)	(311,287,132)	(74,269,068)	(2,704,509)	(10,650,817)	8,854,086	(539,149,110)
	2024年12月31日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财产原保险	资产管理	总部及其他	合并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186,975,818	318,844,839	95,875,269	5,474,866	65,153,653	(44,050,524)	628,273,921
分部负债	(144,725,207)	(292,782,482)	(70,368,279)	(834,751)	(11,950,849)	7,303,562	(513,358,006)

本集团取得的来自中国大陆及其他地区的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在附注七(34)、(35)中披露。

(2) 本集团保险业务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以保险业务收入为指标体现如下:

	2025 年度	
	金额	占比例
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3,823,251	7.6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29,613	4.0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589,172	3.6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521,019	3.0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4,760,323	2.64%
合计	37,923,378	21.02%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例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9,748,863	5.46%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406,518	5.2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016,528	3.9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361,423	3.5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559,611	3.11%
合计	38,092,943	21.33%

九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分保账款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分保账款	16,638,578	16,318,195
减: 坏账准备	(90,948)	(86,942)
净值	16,547,630	16,231,253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分析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242,762	14,089,872
3月至1年(含1年)	873,998	556,787
1至2年(含2年)	8,104,816	607,160
2年以上	417,002	1,064,376
小计	<u>16,638,578</u>	<u>16,318,195</u>
减: 坏账准备	<u>(90,948)</u>	<u>(86,942)</u>
合计	<u><u>16,547,630</u></u>	<u><u>16,231,253</u></u>

坏账准备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年初余额	86,942	91,773
本年计提/(转回)	5,765	(5,935)
汇率变动影响	<u>(1,759)</u>	<u>1,104</u>
年末余额	<u><u>90,948</u></u>	<u><u>86,942</u></u>

(2) 长期股权投资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对子公司的投资(a)	36,557,969	36,407,96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b)	<u>9,051,306</u>	<u>10,344,713</u>
合计	<u><u>45,609,275</u></u>	<u><u>46,752,682</u></u>

(a)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2025年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投资</u>	202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大地保险	9,394,532	-	9,394,532
中再资产	1,073,886	-	1,073,886
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577	-	20,577
中再产险	11,483,415	-	11,483,415
中再寿险	8,332,890	-	8,332,890
中再巨灾	-	150,000	150,000
中再 UK	834,406	-	834,406
中再承保代理有限公司	177,503	-	177,503
中再香港有限公司	4,890,760	-	4,890,760
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	200,000
合计	<u>36,407,969</u>	<u>150,000</u>	<u>36,557,969</u>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 参见附注六。

(b) 光大银行是本公司的重要联营企业。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如下:

<u>企业名称</u>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光大银行	1.34%	1.34%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持有光大银行1.34%的表决权。

(3) 分保费收入

(a) 分保费收入按险种分类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69,948	84,271
其中: 寿险	(150)	4,813
长期健康险	3,407	4,552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66,691	74,906
财产再保险业务	8,702,761	10,318,302
其中: 船舶及货运险	138,803	297,100
财产险	6,558,592	6,389,685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336,644	267,457
农险	(84,486)	1,345,162
责任险	105,031	138,788
其他	1,648,177	1,880,110
	<u>8,772,709</u>	<u>10,402,573</u>
合计	<u>8,772,709</u>	<u>10,402,573</u>

(b) 分保费收入按属地来源分类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中国大陆	7,150,317	7,103,612
其他	1,622,392	3,298,961
	<u>8,772,709</u>	<u>10,402,573</u>
合计	<u>8,772,709</u>	<u>10,402,573</u>

(4) 投资收益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收益	80,020	43,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590,193	701,480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22,095	121,1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348	941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557	14,91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69,403	362,810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24,403	2,305,872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	6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60,063)	(69,069)
合计	<u>3,234,956</u>	<u>3,481,708</u>

(5) 赔付支出

赔付支出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218,737	2,704,569
其中: 长期健康险及寿险	182,100	2,681,046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36,637	23,523
财产再保险业务	5,965,980	9,093,568
合计	<u>6,184,717</u>	<u>11,798,137</u>

人身再保险业务赔付支出按类别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赔款支出	32,707	22,520
满期及年金给付	141,106	2,629,159
死伤医疗给付	44,924	52,890
	<hr/>	<hr/>
合计	<u>218,737</u>	<u>2,704,569</u>

(6) 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58,830)	(2,767,514)
其中：寿险	(139,235)	(2,855,954)
长期健康险	59,528	62,673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20,877	25,767
财产再保险业务	(205,593)	1,263,438
	<hr/>	<hr/>
合计	<u>(264,423)</u>	<u>(1,504,076)</u>

(7) 分保费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人身再保险业务	15,624	(37,220)
其中：寿险	5,467	(6,241)
长期健康险	900	(43,641)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9,257	12,662
财产再保险业务	2,159,494	2,256,616
	<hr/>	<hr/>
合计	<u>2,175,118</u>	<u>2,219,396</u>

十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 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和最终母公司分别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3) 其他重大关联方情况

<u>企业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光大银行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 关键管理人薪酬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0,426</u>	<u>10,966</u>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本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确认后将按规定披露。

(5) 本集团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中国光大银行之间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利息收入	1,785	3,094
保费收入	185	89
赔付支出	752,711	642,3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11

2025年度，本集团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利人民币438,458千元(2024年度：人民币401,340千元)。

本集团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保费收入	(132,226)	1,228,482
分出保费	363,549	352,148
分保费用	(28,784)	243,042
摊回分保费用	77,899	70,391
赔付支出	210,167	6,693,174
摊回赔款支出	274,540	259,032

(b)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

本集团与中国光大银行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货币资金	184,822	198,243

本集团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u>2025年</u> <u>12月31日</u>	<u>2024年</u> <u>12月31日</u>
应收 / (应付) 再保人款项	1,015,218	(231,976)

十一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判断。这些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基于本集团签署的保险合同与再保险合同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时已考虑其可能带来的损失。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相关子公司涉及类似诉讼案件，个别涉案金额可能重大，正在进行法律诉讼流程。尽管现时无法确定其最终结果，本集团根据当前已知状况判断其不会对本集团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的经营业绩构成严重负面影响。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作出以下担保：

-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国内及国外船舶互保协会或海外保险机构提供人民币1,065百万元的海事担保(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93百万元)，且该等相关机构亦为前述海事担保提供100%反担保。
- (2) 于2025年12月31日，CRIHL为辛迪加1084和辛迪加1176向英国劳合社共出具了英镑600百万英镑的信用证担保(2024年12月31日：英镑600百万英镑)。
- (3) 于2025年12月31日，CRIHL与一家金融机构签订了劳合社基金的一级证券借贷安排(2024年12月31日：两家)，于2025年12月31日涉及金额为英镑120百万英镑(2024年12月31日：英镑100百万英镑和美元75百万美元)。

十二 承诺事项

资本性承诺事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无形资产购买及研发合同	45,720	28,298
固定资产采购	1,233	9,868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719,501	951,913
合计	<u>766,454</u>	<u>990,079</u>

十三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每份保单的风险在于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从每份保单的根本性质来看，上述风险是随机发生的，实际赔付的数量和金额每年都会与通过统计方法建立的估计结果有所不同。对于按照概率理论进行定价和计提准备的保单组合，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价值。这种情况发生在实际赔付频率或损失程度超出估计时。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损失频率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损失程度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经验显示，同类型保险合同组合越大，预计结果的相关可变性就越小。另外，一个更加分散化的组合受组合中的任何子组合变化影响的可能性较小。本集团已经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风险中保持足够数量的保单总量，从而减少预期结果的不确定性。

就本集团经营的财产原保险和再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就本集团经营的健康及意外伤害再保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均为可能增加整体赔付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本集团经营的人寿再保险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有助于延长寿命，是最重要的影响因素。此外，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或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即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本集团根据风险性质由相应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对不同保险风险进行管理。本集团通过确定各类保险产品的承保标准与策略、规定各项保险业务的交易对手风险限额、再保险安排和索赔处理来管理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担的保险责任中还包括本集团继承1996年之前由原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所承保的国际业务，其中存在石棉责任、污染责任及健康危害责任等潜在长尾风险。由于该类业务固有的高度不确定性，包括相关赔付的不稳定性、相关保险责任认定的不确定性等，如同其他具有该类业务的再保险公司，本集团无法完全排除这类潜在的石棉责任、污染责任及健康危害责任给本集团带来重大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通过积极与分出方联系并争取结清以减少该类业务所构成的不确定性。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并且保险集中度于按照业务类别的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分析中反映，详见附注七(34)及(35)。

(a) 财产原保险、财产再保险及短期人身再保险业务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并根据自身数据，采用75%分位法测算风险边际水平。本集团最终使用的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落在2.5% - 15.0%的区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落在3.0% - 15.0%的区间。如果本集团测出自身的风险边际水平高于(低于)规定的区间的上(下)限，则选择区间的上(下)限作为本集团的风险边际值。

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判断货币时间价值影响是否重大主要看保险负债的久期。当计量单位整体保险负债的久期低于1年时，可不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否则需考虑久期超过1年以上的保险负债的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

各类财产及短期人身原保险和再保险业务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进而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步变动。若其他变量不变，平均赔付成本增加1%，会导致2025年税前利润减少人民币1,236百万元(2024年：人民币1,230百万元)。

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度的不确定等。此外，赔案的发生、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亦存在时间差异。

索赔进展信息表

对本集团经营各类财产及短期人身原保险和再保险业务，依据其业特点，分别按照事故年度（对于原保险合同）和承保年度（对于再保险合同及CRIHL和CIC业务）进行的索赔进展信息披露如下：

(i) 原保险合同

分保前

事故年度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值							
当年 / 期末	188,743,799	29,763,809	30,835,798	34,774,551	37,058,972	38,885,684	
一年后	187,803,340	28,648,445	29,144,820	33,734,517	36,172,090		
二年后	187,160,180	28,251,116	28,325,281	33,073,436			
三年后	186,989,311	28,062,871	28,039,098				
四年后	186,971,885	27,980,825					
五年后	186,890,55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86,890,555	27,980,825	28,039,098	33,073,436	36,172,090	38,885,684	351,041,688
减：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186,374,455)	(27,747,143)	(27,253,785)	(31,373,259)	(31,316,948)	(23,479,170)	(327,544,760)
加：以前期间调整额、风险边际、贴现影响及 间接理赔费用							1,599,45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25,096,382

分保后

事故年度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值							
当年 / 期末	164,963,840	27,037,334	28,199,486	31,766,867	34,016,661	35,354,351	
一年后	164,109,991	26,110,611	26,637,282	30,938,921	33,265,988		
二年后	163,714,780	25,631,768	25,809,017	30,363,518			
三年后	163,534,291	25,449,749	25,527,805				
四年后	163,494,460	25,364,594					
五年后	163,401,527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63,401,527	25,364,594	25,527,805	30,363,518	33,265,988	35,354,351	313,277,783
减：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163,059,464)	(25,203,641)	(24,945,551)	(29,092,046)	(29,239,572)	(21,986,316)	(293,526,590)
加：以前期间调整额、风险边际、贴现影响及 间接理赔费用							1,377,131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21,128,324
减：转分给集团内部的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
集团原保险合同分保后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u>21,128,324</u>

上述原保险合同包含中国大地保险的分入再保险业务。

(ii) 再保险合同

分保前

承保年度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值							
当年 / 期末	408,320,863	43,611,122	48,994,855	49,895,814	40,475,645	46,355,512	
一年后	403,421,039	48,737,167	55,254,554	58,665,973	45,721,758		
二年后	401,032,874	48,718,865	54,522,795	59,669,824			
三年后	406,895,213	48,117,638	55,560,479				
四年后	406,292,075	49,599,507					
五年后	406,393,120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06,393,120	49,599,507	55,560,479	59,669,824	45,721,758	46,355,512	663,300,200
减：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396,284,433	43,773,775	46,183,568	42,631,074	22,625,534	5,691,095	557,189,479
未赚赔款	744,621	349,364	547,815	688,640	730,694	18,425,822	21,486,956
加：风险边际、贴现影响及间接理赔费用							2,946,23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87,569,995
减：集团内部接受中国大地保险转分业务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314,138
集团原保险合同分保后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u>83,255,857</u>

分保后

承保年度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值							
当年 / 期末	378,529,373	40,284,844	46,502,192	47,214,038	36,335,471	42,677,236	
一年后	380,123,433	44,155,833	51,043,450	54,534,647	42,772,344		
二年后	375,037,454	44,188,895	50,249,336	55,331,322			
三年后	374,023,287	42,855,369	50,442,518				
四年后	372,426,124	43,352,882					
五年后	371,215,161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71,215,161	43,352,882	50,442,518	55,331,322	42,772,344	42,677,236	605,791,463
减：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362,823,359	38,337,655	41,482,003	40,030,310	21,651,348	5,211,693	509,536,368
未赚赔款	743,321	348,735	563,313	715,967	828,660	17,916,688	21,116,684
加：风险边际、贴现影响及间接理赔费用							3,080,725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78,219,136
减：集团内部接受中国大地保险转分业务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626,762
集团原保险合同分保后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u>76,592,374</u>

(iii) CRIHL 和 CIC 业务

分保前

承保年度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值							
当年 / 期末	39,536,393	3,734,542	4,899,565	4,397,395	5,778,154	5,562,172	
一年后	40,549,693	7,704,951	8,454,624	8,277,953	10,664,826		
二年后	45,084,516	8,079,877	8,986,932	8,181,463			
三年后	45,678,447	8,893,470	9,005,526				
四年后	46,449,886	9,701,103					
五年后	45,363,38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5,363,383	9,701,103	9,005,526	8,181,463	10,664,826	5,562,172	88,478,473
减：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38,604,484	6,689,867	5,303,945	3,217,510	2,825,995	680,632	57,322,433
加：以前期间调整额、风险边际、贴现影响及 间接理赔费用							914,796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2,070,836

分保后

承保年度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值							
当年 / 期末	25,263,245	2,349,487	2,828,990	2,701,092	3,332,544	3,171,254	
一年后	26,378,591	4,854,800	5,515,396	5,414,343	6,194,498		
二年后	28,959,530	5,052,160	5,656,356	5,330,504			
三年后	29,304,194	5,551,437	5,630,644				
四年后	29,607,365	6,177,236					
五年后	28,846,46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8,846,463	6,177,236	5,630,644	5,330,504	6,194,498	3,171,254	55,350,599
减：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25,166,329	4,012,961	3,412,804	2,099,816	1,502,361	374,680	36,568,951
加：以前期间调整额、风险边际、贴现影响及 间接理赔费用							644,37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9,426,018

(b) 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 主要假设

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依据本集团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管理与理赔费用等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日的假设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 敏感性分析

在准备金计算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投资收益率等。

假设	对税前利润影响		
	假设变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死亡率和发病率	+10%	(955,287)	(900,872)
死亡率和发病率	-10%	988,435	945,390
退保率	+10%	(74,566)	(95,804)
退保率	-10%	105,622	129,485
折现率	+50bp	2,661,990	3,987,549
折现率	-50bp	(2,622,795)	(4,492,731)

(2)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样化的金融风险。金融风险中最重要的组成因素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集团的整体金融风险管理计划侧重于不可预见的金融市场，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其对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本集团书面规定了全面的金融风险管理原则并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a)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未能履行义务而引起另一方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采取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对其投资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研究相关行业、企业管理、财务因素、公司发展前景以及使用内部信用模型。本集团通过采用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和加强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多元化等多种手段以减低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商业银行、债券发行人、应收保费及再保险安排有关。本集团的大部分金融资产为债权投资，包括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次级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信用评级较高的理财产品及在国有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等。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100% (2024年12月31日：100%) 的境内金融债由全国性商业银行发行或拥有国内信用评级A级或以上。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100% (2024年12月31日：100%) 境内一般企业债及企业短期融资券拥有国内信用评级AA级或以上，76% (2024年12月31日：76%) 境外一般企业债及企业短期融资券拥有境外信用评级A-级或以上。境内外债权型投资的信用评级由境内外合资格的外部评级机构提供；如无合资格的外部评级机构提供信用评级，则使用集团的内部评级。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60% (2024年12月31日：60%) 的债权投资计划由第三方或以质押提供担保，本集团持有的40% (2024年12月31日：33%) 的信托计划由第三方提供担保。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无第三方或质押担保的债权投资计划，均符合监管部门免于信用增级的规定。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持有的个别债权投资出现实质性违约，本集团对相关债权投资及抵押品采取了法律手段，进行了资产保全和回收工作。

(i) 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合并财务状况表中呈列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与财务担保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于附注十一予以披露。

(ii) 信用质量

本集团的货币性资金和拆出资金主要存放或拆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内主要国有控股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

(iii) 逾期金融资产账龄分析

	未逾期	发生减值的		发生减值的		合计
		未逾期金融资产	未发生减值的逾期资产		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含一年)	一年止		
货币资金	16,623,981	-	-	-	-	16,623,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	5,568,372	-	-	-	-	5,568,3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7,490	-	-	-	-	13,027,490
应收保费	15,011,215	337,477	47,686	15,619	1,324,469	16,736,466
应收分保账款	60,158,119	-	712,318	882,924	1,587,416	63,340,777
定期存款	21,011,675	-	-	-	-	21,011,675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217,049,650	-	-	-	-	217,049,650
可供出售其他投资	3,043,398	-	-	-	-	3,043,3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129,259	-	-	-	-	43,129,25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314,289	-	-	-	7,449,966	24,764,255
再保险人应占保户质押贷款						
份额	728	-	-	-	-	728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483,505	-	-	-	-	20,483,505
其他金融资产	66,630,334	-	-	-	188,085	66,818,419
小计	499,052,015	337,477	760,004	898,543	10,549,936	511,597,975
减：减值准备	-	(337,477)	-	-	(6,606,845)	(6,944,322)
合计	499,052,015	-	760,004	898,543	3,943,091	504,653,653

	未逾期	发生减值的		发生减值的		合计
		未逾期金融资产	未发生减值的逾期资产		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含一年)	一年止		
货币资金	13,004,700	-	-	-	-	13,004,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	5,601,334	-	-	-	-	5,601,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30,540	-	-	-	-	6,830,540
应收保费	13,849,306	-	1,672,049	10,637	1,186,132	16,718,124
应收分保账款	56,566,000	-	2,068,241	1,025,004	1,570,038	61,229,283
定期存款	26,128,131	-	-	-	-	26,128,131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192,983,513	-	-	-	-	192,983,513
可供出售其他投资	3,706,887	-	-	-	-	3,706,8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6,691,394	-	-	-	-	46,691,394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292,595	-	-	-	7,617,876	32,910,471
存出资本保证金	22,202,475	-	-	-	-	22,202,475
其他金融资产	61,450,998	-	-	-	226,816	61,677,814
小计	474,307,873	-	3,740,290	1,035,641	10,600,862	489,684,666
减：减值准备	-	-	-	-	(5,173,885)	(5,173,885)
合计	474,307,873	-	3,740,290	1,035,641	5,426,977	484,510,781

(b)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取多种方法管理市场风险，包括利用敏感度分析、风险价值模型及压力测试、情景分析等多个定量模型评估市场风险；通过适当多元化的投资组合来转移市场风险；根据发展目标确定可承受风险水平，实施动态跟踪，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i) 利率风险

本集团之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固收类金融工具。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金融工具分别会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u>公允价值变动影响</u>	
		2025年	2024年
	<u>利率变动</u>	<u>对权益影响</u>	<u>对权益影响</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增加 50 个基点	(82,365)	(62,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减少 50 个基点	86,600	64,6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加 50 个基点	(5,004,268)	(3,772,4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少 50 个基点	5,324,334	3,887,356
		<u>公允价值变动影响</u>	
		2025年	2024年
	<u>利率变动</u>	<u>对损益影响</u>	<u>对损益影响</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增加 50 个基点	(82,365)	(62,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减少 50 个基点	86,600	64,6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加 50 个基点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少 50 个基点	-	-

	利率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2025年 对权益 / 损益影响	2024年 对权益 / 损益影响
浮动利率债券	增加 50 个基点	4,944	4,299
浮动利率债券	减少 50 个基点	(4,944)	(4,299)
浮动利率债权投资	增加 50 个基点	-	-
浮动利率债权投资	减少 50 个基点	-	-
浮动利率存款	增加 5 个基点	14,935	3,403
浮动利率存款	减少 5 个基点	(14,935)	(3,403)

(ii)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港币、英镑等货币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下表详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货币(以人民币等值金额列示)划分的金融工具、保险合同负债及再保险人应占保险合同负债份额。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英镑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2,123,407	2,281,126	443,333	554,411	251,846	969,858	16,623,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44,990	2,874,808	549,098	-	-	-	13,868,896
衍生金融工具	181,052	59,324	-	-	-	3,798	244,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7,490	-	-	-	-	-	13,027,490
应收保费	11,728,301	2,186,574	1,854	430,993	254,866	471,932	15,074,520
应收分保账款	41,077,521	18,894,895	220,704	214,884	503,351	2,200,482	63,111,83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89,598	1,177,910	7	696,874	154,202	79,987	3,498,57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3,723,140	5,922,771	2,836	2,235,513	694,915	697,184	23,276,35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3,247,724	-	-	-	-	-	13,247,72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09,367	717,391	-	-	-	-	2,426,758
定期存款	8,647,700	12,166,360	-	181,144	16,471	-	21,011,6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9,898,206	66,040,906	2,723,722	4,544,842	1,472,444	3,807,207	278,487,3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7,777,465	5,351,794	-	-	-	-	43,129,25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459,999	366,611	-	-	-	-	19,826,610
再保险人应占保户质押贷款份额	728	-	-	-	-	-	728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483,505	-	-	-	-	-	20,483,505
其他资产	62,364,250	1,761,593	45,811	131,250	173,906	2,225,818	66,702,628
资产合计	<u>467,284,443</u>	<u>119,802,063</u>	<u>3,987,365</u>	<u>8,989,911</u>	<u>3,522,001</u>	<u>10,456,266</u>	<u>614,042,04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13,395	-	-	-	-	-	613,395
衍生金融负债	124,368	112	-	42,026	-	-	166,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853,109	6,845,814	-	-	-	110,361	53,809,2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40,733	-	-	-	-	-	940,733
应付分保账款	17,340,828	4,905,927	654,895	989,829	303,619	314,054	24,509,152
应付职工薪酬	2,805,173	12,273	79,268	963,480	18,695	60,094	3,938,983
应交税费	2,533,647	250,183	86,967	-	-	833	2,871,630
应付赔付款	125,389	30,542	-	-	75	16	156,0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7,409,359	1,635,996	2,507,070	-	-	-	41,552,42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4,953,283	7,288,430	32,969	2,532,239	276,808	749,337	55,833,066
未决赔款准备金	97,124,897	33,179,459	169,603	6,950,726	1,233,657	1,764,733	140,423,075
寿险责任准备金	133,399,860	16,191,641	5,304,451	-	-	188	154,896,1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1,151,890	-	-	-	-	-	21,151,890
保费准备金	63,941	-	-	-	-	-	63,941
应付票据及债券	12,999,211	-	-	-	-	-	12,999,211
租赁负债	479,593	3,299	26,302	121,785	617	17,979	649,575
其他负债	19,905,264	293,311	132,848	358,655	522,341	-	21,212,419
负债合计	<u>438,823,940</u>	<u>70,636,987</u>	<u>8,994,373</u>	<u>11,958,740</u>	<u>2,355,812</u>	<u>3,017,595</u>	<u>535,787,447</u>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英镑	欧元	其他外币	
货币资金	8,908,847	3,033,589	183,915	493,716	85,901	298,732	13,004,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31,519	2,251,544	636,625	-	-	-	13,919,688
衍生金融工具	2,408	160,137	-	-	-	1,796	164,3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30,540	-	-	-	-	-	6,830,540
应收保费	12,776,407	1,629,657	2,246	404,542	295,816	423,324	15,531,992
应收分保账款	43,025,027	14,967,002	70,177	367,377	626,694	1,969,110	61,025,38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47,585	1,106,578	13	657,302	130,978	91,111	3,333,56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0,478,779	6,393,647	3,839	2,341,195	936,088	660,665	20,814,21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7,200,732	224	-	-	-	10	7,200,966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67,558	990,255	-	-	-	-	1,557,813
定期存款	15,120,200	10,818,611	-	174,269	15,051	-	26,128,1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2,573,523	67,600,421	2,539,204	4,075,660	1,228,611	1,407,498	249,424,9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057,823	6,633,571	-	-	-	-	46,691,394
应收款项类投资	28,846,172	507,258	-	-	-	-	29,353,43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2,202,475	-	-	-	-	-	22,202,475
其他资产	56,991,504	1,915,496	69,942	179,744	172,174	2,122,138	61,450,998
资产合计	437,961,099	118,007,990	3,505,961	8,693,805	3,491,313	6,974,384	578,634,5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43,263	-	-	-	-	-	543,263
衍生金融负债	437,099	-	-	-	-	-	437,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564,205	7,920,834	-	-	-	4	69,485,0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24,625	-	-	-	-	-	824,625
应付分保账款	17,861,900	7,186,887	703,191	863,642	332,598	336,699	27,284,917
应付职工薪酬	2,224,233	32,364	43,138	877,098	14,705	58,764	3,250,302
应交税费	2,668,223	177,405	16,970	-	50	2	2,862,650
应付赔付款	258,890	37,868	(20)	-	69	5,356	302,16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2,878,319	(923,484)	2,865,673	-	-	3,755	34,824,26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353,923	6,685,139	37,679	751,085	924,069	1,532,532	52,284,427
未决赔款准备金	87,047,563	27,673,408	231,594	5,664,380	3,461,342	5,037,659	129,115,9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113,710,814	22,516,193	8,443,240	-	-	614,298	145,284,54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247,893	-	-	-	-	-	16,247,893
保费准备金	52,186	-	-	-	-	-	52,186
应付票据及债券	12,999,410	-	-	-	-	-	12,999,410
租赁负债	604,011	749	34,157	148,107	2,758	26,074	815,856
其他负债	17,972,036	(149,050)	(4,689,846)	374,921	220,055	11,106	13,739,222
负债合计	410,248,593	71,158,313	7,685,776	8,679,233	4,955,646	7,626,249	510,353,810

以下分析乃在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因汇率变化对税前利润和权益的影响。变量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展示变量变动所产生的影响，需要假设该等变量的变动都是独立的，且该等变量的变动为非线性关系。

币种	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美元	5%	2,458,254	2,342,484	1,843,690	1,756,863
美元	-5%	(2,458,254)	(2,342,484)	(1,843,690)	(1,756,863)
港币	5%	(250,350)	(208,991)	(187,763)	(156,743)
港币	-5%	250,350	208,991	187,763	156,743
英镑	5%	(148,441)	729	(111,331)	546
英镑	-5%	148,441	(729)	111,331	(546)
欧元	5%	58,309	(73,217)	43,732	(54,912)
欧元	-5%	(58,309)	73,217	(43,732)	54,912

(iii)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由利率风险或外汇风险所产生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价值随市场价格变化而波动的股票和基金投资。

本集团采用风险价值计算方法来估计各类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等权益性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潜在损失。本集团采用1天作为前瞻期间，是因为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前提下，本集团着重日常风险价值波动分析。另外，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95%的置信区间和250个交易日的样本天数而作出的。

在正常市场条件下，本集团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等权益性工具投资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1天潜在损失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以负数表示)如下：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股票	(25,919)	(20,514)
基金	(17,973)	(25,935)
小计	<u>(43,892)</u>	<u>(46,449)</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票	(579,822)	(473,039)
基金	(198,476)	(236,002)
小计	<u>(778,298)</u>	<u>(709,041)</u>
合计	<u><u>(822,190)</u></u>	<u><u>(755,490)</u></u>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来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集团寻求通过匹配投资资产与各类金融负债和保险负债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相关部门及资产管理公司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控，包括分析月度、季度的流动性指标，设定短期与长期投资目标比率等，为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以确保流动性安全等。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各项保险准备金未经折现的预期现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以内或 不定期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6,623,981	-	-	-	16,623,981	16,623,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9,110,014	731,639	1,968,708	2,696,466	14,506,827	13,868,896
衍生金融资产	244,174	-	-	-	244,174	244,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1,278	-	-	-	13,031,278	13,027,490
应收保费	14,885,125	688,241	1,043,563	119,537	16,736,466	15,074,520
应收分保账款	61,441,801	1,216,300	419,330	34,406	63,111,837	63,111,83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474,183	1,328,199	869,809	169,820	8,842,011	3,498,57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2,910,093	7,510,938	7,355,967	4,139,940	41,916,938	23,276,359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6,135,198)	(14,293,002)	(33,794,153)	129,757,932	75,535,579	13,247,72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263,747)	(1,126,347)	(1,564,929)	44,163,345	29,208,322	2,426,758
定期存款	9,644,491	3,479,236	9,154,881	-	22,278,608	21,011,6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368,530	24,483,354	61,776,149	165,146,275	341,774,308	278,487,327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4,213,074	7,007,399	11,939,245	33,035,735	56,195,453	43,129,259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3,771	9,560,197	8,361,798	7,750,876	26,576,642	19,826,610
再保险人应占保户质押贷款份额	728	-	-	-	728	728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269,171	3,456,970	5,998,522	1,789,128	21,513,791	20,483,505
其他资产	48,225,392	(12,598,875)	(5,746,129)	171,172,635	201,053,023	66,702,628
合计	289,946,861	31,444,249	67,782,761	559,976,095	949,149,966	614,042,049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613,395	-	-	-	613,395	613,395
衍生金融负债	166,506	-	-	-	166,506	166,506
卖出回购债券投资	53,819,473	-	-	-	53,819,473	53,809,2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40,733	-	-	-	940,733	940,733
应付分保账款	22,370,681	1,256,972	672,178	209,321	24,509,152	24,509,152
应付职工薪酬	3,782,213	7,846	23,538	125,386	3,938,983	3,938,983
应交税费	2,871,630	-	-	-	2,871,630	2,871,630
应付赔付款	150,745	1,857	1,998	1,422	156,022	156,0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978,389)	(2,890,806)	(1,537,959)	182,391,045	174,983,891	41,552,42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5,636,919	9,009,643	4,448,709	415,078	59,510,349	55,833,066
未决赔款准备金	93,658,695	30,631,648	24,774,307	9,683,088	158,747,738	140,423,075
寿险责任准备金	21,627,430	10,610,183	42,305,970	128,918,854	203,462,437	154,896,1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85,560)	(845,494)	256,675	59,852,676	58,378,297	21,151,890
保费准备金	63,941	-	-	-	63,941	63,941
应付票据及债券	388,000	388,000	9,000,500	5,636,000	15,412,500	12,999,211
租赁负债	305,746	179,526	192,414	7,548	685,234	649,575
其他负债	21,212,419	-	-	-	21,212,419	21,212,419
合计	263,744,577	48,349,375	80,138,330	387,240,418	779,472,700	535,787,447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以内或 不定期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3,004,700	-	-	-	13,004,700	13,004,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94,701	1,209,148	1,932,526	1,820,861	15,157,236	13,919,688
衍生金融资产	164,341	-	-	-	164,341	164,3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30,890	-	-	-	6,830,890	6,830,540
应收保费	10,267,743	5,100,836	1,303,082	46,464	16,718,125	15,531,992
应收分保账款	59,685,822	936,911	369,495	33,159	61,025,387	61,025,38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62,182	500,561	388,663	61,531	3,612,937	3,333,56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2,022,463	3,493,290	3,934,306	2,125,665	21,575,724	20,814,21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727,301)	(5,356,821)	(11,393,135)	76,006,550	57,529,293	7,200,966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5,298	(12,210,795)	(1,615,225)	43,384,667	29,573,945	1,557,813
定期存款	12,873,870	4,960,211	10,302,312	-	28,136,393	26,128,1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742,495	32,757,774	56,627,225	129,414,381	303,541,875	249,424,917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3,599,297	5,164,894	14,457,718	40,038,856	63,260,765	46,691,394
应收款项类投资	3,907,694	3,797,278	19,125,614	10,633,391	37,463,977	29,353,430
存出资本保证金	6,509,521	10,653,999	6,451,677	-	23,615,197	22,202,475
其他资产	44,796,838	(14,376,907)	(11,354,888)	200,170,774	219,235,817	61,450,998
合计	269,550,554	36,630,379	90,529,370	503,736,299	900,446,602	578,634,552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543,263	-	-	-	543,263	543,263
衍生金融负债	437,099	-	-	-	437,099	437,099
卖出回购债券投资	69,501,428	-	-	-	69,501,428	69,485,0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24,625	-	-	-	824,625	824,625
应付分保账款	25,665,944	814,461	615,008	189,504	27,284,917	27,284,917
应付职工薪酬	3,086,577	7,571	22,713	133,441	3,250,302	3,250,302
应交税费	2,862,650	-	-	-	2,862,650	2,862,650
应付赔付款	302,740	(167)	(231)	(179)	302,163	302,16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8,775,297)	(7,192,486)	(8,218,331)	197,615,269	173,429,155	34,824,26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8,204,779	7,845,504	4,550,132	332,214	50,932,629	52,284,427
未决赔款准备金	76,743,391	23,732,694	20,549,682	8,150,566	129,176,333	129,115,9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26,539,006	9,476,435	21,542,272	60,662,480	118,220,193	145,284,54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74,281)	(1,336,250)	(1,939,066)	58,160,953	53,811,356	16,247,893
保费准备金	52,186	-	-	-	52,186	52,186
应付票据及债券	476,000	516,000	1,673,833	14,776,000	17,441,833	12,999,410
租赁负债	117,973	160,733	441,808	110,060	830,574	815,856
其他负债	13,739,223	-	-	-	13,739,223	13,739,222
合计	249,247,306	34,024,495	39,237,820	340,130,308	662,639,929	510,353,810

上表所列示的各种金融资产、借款、应付票据及债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及应付保险给付和赔付等的现金流量是基于合同规定的未经折现的现金流，所列示的各种保险或投资合同现金流量是基于未来给付支出的未经折现的预期现金流，考虑了保单持有人未来的保费或存款。上述估计的结果受多项假设条件的影响。这些假设涉及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赔付率、费用以及其他假设。实际结果可能与估计不同。本集团以金融资产的到期溢额现金流再投资用于弥补未来流动性敞口。

十四 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公允价值层次

下表呈列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经常性基准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分类为三级公允价值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划分是参考以下评估技术所用输入值的可观察性及重要性厘定：

- 第一层次：仅利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即相同资产或负债于计量日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报价）计算得出的公允价值。
- 第二层次：利用第二层次输入值（即未能达到第一级及并无利用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可观察参数）计算得出的公允价值。不可观察参数为没有市场数据的参数。
- 第三层次：利用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计算得出的公允价值。

于2025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5,568,372	582,144	4,986,228	-
股权型投资	8,300,524	3,463,578	4,348,379	488,5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219,086,650	3,004,732	214,044,917	2,037,001
股权型投资	59,400,677	42,948,227	12,617,475	3,834,975
衍生金融资产	244,174	-	244,174	-
资产合计	292,600,397	49,998,681	236,241,173	6,360,543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613,395)	-	-	(613,395)
衍生金融负债	(166,506)	-	(166,506)	-
负债合计	(779,901)	-	(166,506)	(613,395)

于2024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5,601,334	1,008,352	4,592,982	-
股权型投资	8,318,354	3,410,984	4,328,534	578,8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195,716,434	2,792,902	189,905,036	3,018,496
股权型投资	53,708,483	38,106,328	11,704,948	3,897,207
衍生金融资产	164,341	-	157,411	6,930
资产合计	263,508,946	45,318,566	210,688,911	7,501,469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43,263)	-	-	(543,263)
衍生金融负债	(437,099)	-	(437,099)	-
负债合计	(980,362)	-	(437,099)	(543,26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025年1月1日	578,836	6,915,703	6,930	(543,263)	-	
购买	-	239,523	-	-	-	
出售/到期	(7,314)	(1,343,639)	(6,930)	-	-	
转入第三层次	-	87,77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82,955)	(14,271)	-	(70,132)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13,110)	-	-	-	
2025年12月31日	488,567	5,871,976	-	(613,395)	-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024年1月1日	657,557	8,089,376	72,318	(444,374)	(305,508)	
购买	-	228,604	6,930	-	-	
出售/到期	(25,756)	(771,473)	-	-	-	
转出第三层次	-	(226,646)	(72,318)	-	305,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52,965)	(155,914)	-	(98,889)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248,244)	-	-	-	
2024年12月31日	578,836	6,915,703	6,930	(543,263)	-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及参数

于2025年12月31日，绝大部分从估值服务提供商获取的债权证券价格是由中国政府和政府控制的机构发布。这些估值服务提供商利用贴现现金流估值模型采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主要指利率，来确定证券的公允价值。

2025年度，本集团无金融工具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2024年度：无)，无金融工具由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2024年度：无)。

2025年度，本集团无金融资产从第三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2024年度：人民币298,964千元)，无金融负债由第三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2024年度：人民币305,508千元)，无金融工具由第二层次转换至第三层次(2024年度：无)。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及参数

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归属于第三层次的主要资产和负债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流动性折扣等重大不可观察参数。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主要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的重大不可观察参数信息：

	<u>公允价值</u>	<u>估值方法</u>	<u>重大不可观察参数</u>	<u>范围</u>	<u>公允价值与不可观察参数的关系</u>
股权型投资	2025年12月31日：35,992	现金流折现法	贴现率	2025年12月31日：7.73% - 24.41%	贴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2024年12月31日：83,955			2024年12月31日：8.61% - 15.85%	
	2025年12月31日：30,167	最近融资价格法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31日：478,746				
	2025年12月31日：310,895	市场比较法	流动性折扣	2025年12月31日：17% - 35%	流动性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2024年12月31日：185,930			2024年12月31日：16% - 35%	
2025年12月31日：3,946,488	资产净值法	净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31日：3,727,412					
债权型投资	2025年12月31日：2,037,001	现金流折现法	贴现率	2025年12月31日：2.54% - 3.15%	贴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2024年12月31日：3,018,496			2024年12月31日：2.36% - 6.36%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并无重大差别,除下列金融工具以外,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及公允价值层次披露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于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129,259	46,913,781	-	46,913,781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826,610	21,059,048	-	-	21,059,048
负债					
银行借款	-	-	-	-	-
应付票据及债券	12,999,211	13,241,833	-	13,241,833	-
	2024年12月31日		于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46,691,394	51,513,967	-	51,513,967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353,430	31,976,857	-	-	31,976,857
负债					
银行借款	-	-	-	-	-
应付票据及债券	12,999,410	13,490,830	-	13,490,830	-

分类为第二层次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付票据及债券,其公允价值基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登记结算公司以及彭博终端的可观察估值净价进行估值分析。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银行借款,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其公允价值按公认定价模式厘定,包括基于无法观察的折现率计算的折算现金流量分析,以反映相关的信用风险。

十五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维持健康的偿付能力水平，并关注公司整体风险与收益的平衡，以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最大化。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本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的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根据原银保监会颁布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本集团于2022年1月1日开始执行偿二代二期，并相应调整了资本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与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以实际资本和核心资本除以最低资本计算得出。根据偿付能力管理规定，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应分别不低于100%和50%。本集团及本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情况均满足以上监管要求。

十六 期后事项

(1) 现金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0日提议向股东分配每普通股人民币0.0691元的现金股利(含税)。该提议尚需经2025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 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a) 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2017年中国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保留但简化了金融资产的混合计量模型，并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1)摊余成本；(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的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分红计入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根据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根据财会[2017]20号, 财会[2020]22号的规定, 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保险公司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保险公司, 符合暂缓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条件的, 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日期允许暂缓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的日期。本公司满足财会[2017]20号、财会[2020]22号文暂缓执行新准则的条件, 暂缓至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b) 新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

2020年12月19日, 中国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是一项综合性的全新的适用于保险合同的会计准则, 包含了确认和计量、列报及披露。

根据财会[2020]20号的规定, 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 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本公司将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采用新保险合同准则。

首次执行日之前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与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不一致的, 应当按照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另有规定的除外。本公司对合同组采用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的, 采用公允价值法。

十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准则相关财务信息

以下补充披露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等(简称“新发布的保险合同准则和金融工具准则”)编制的相关财务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准则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6,623,145	13,005,875
衍生金融资产	244,174	164,3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4,865	6,828,58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755,132	128,244,406
债权投资	62,337,442	74,377,733
其他债权投资	165,431,644	139,232,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002,555	11,784,459
保险合同资产	622,915	510,360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2,706,481	31,006,218
定期存款	22,497,495	27,391,847
长期股权投资	23,242,901	25,285,234
存出资本保证金	21,426,657	23,072,127
投资性房地产	6,639,293	5,599,061
固定资产	1,993,548	3,397,922
使用权资产	693,379	861,543
无形资产	2,146,537	2,270,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59,255	7,203,926
商誉	1,639,067	1,649,297
其他资产	7,576,946	6,460,866
资产总计	527,763,431	508,347,105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700,179	35,540,366
衍生金融负债	166,506	437,0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940,898	69,589,907
预收保费	734,454	654,225
应付职工薪酬	3,938,983	3,250,302
应交税费	2,871,630	2,862,650
应付债券	13,153,551	13,153,508
保险合同负债	271,096,723	252,362,582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45,962	103,658
租赁负债	649,575	815,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9,226	1,015,166
其他负债	18,081,050	15,896,989
	<hr/>	<hr/>
负债合计	408,448,737	395,682,308
	<hr/>	<hr/>
股东权益：		
股本	42,479,808	42,479,808
资本公积	10,112,422	10,179,052
其他综合收益	79,527	1,564,112
盈余公积	3,755,391	3,550,700
一般风险准备	8,939,844	8,165,601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658,710	381,361
未分配利润	43,618,885	36,935,027
	<hr/>	<hr/>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9,644,587	103,255,661
	<hr/>	<hr/>
少数股东权益	9,670,107	9,409,136
	<hr/>	<hr/>
股东权益合计	119,314,694	112,664,797
	<hr/>	<hr/>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27,763,431	508,347,105
	<hr/> <hr/>	<hr/> <hr/>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准则合并利润表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一、营业收入	126,643,395	120,098,348
保险服务收入	103,087,051	101,363,282
利息收入	9,291,913	9,234,723
投资收益	11,445,229	3,227,002
其他收益	104,892	42,7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02,406	5,335,681
汇兑损失	(714,928)	(341,763)
其他业务收入	1,325,431	1,237,634
资产处置损益	1,401	(999)
二、营业支出	(113,963,874)	(106,248,351)
保险服务费用	(97,444,144)	(94,751,279)
分出保费的分摊	(9,438,291)	(8,970,439)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131,759	8,945,012
承保财务损失	(5,758,624)	(5,897,72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683,455	1,026,578
利息支出	(1,663,072)	(2,008,325)
税金及附加	(525,728)	(483,668)
业务及管理费	(2,462,972)	(1,865,568)
信用减值损失	(1,365,473)	(971,872)
资产减值损失	(1,845,746)	-
其他业务成本	(1,275,038)	(1,271,066)
三、营业利润	12,679,521	13,849,997
加：营业外收入	1,793	12,721
减：营业外支出	(49,308)	(64,752)
四、利润总额	12,632,006	13,797,966

	<u>2025年度</u>	<u>2024年度</u>
减：所得税费用	(2,414,735)	(2,717,526)
五、净利润	<u>10,217,271</u>	<u>11,080,440</u>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217,271	11,080,440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71,143	10,556,993
2. 少数股东损益	446,128	523,4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6,816)	1,391,90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2,904	1,304,07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7,316	16,077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5,588	1,287,99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9,720)	87,82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715)	251,98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36,290)	1,739,633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1,893)	(7,392)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7,166)	281,258
5.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3,321	(5,250,454)
6.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合同金融变动	(562,977)	3,072,797
七、综合收益总额	<u>8,910,455</u>	<u>12,472,343</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79,546	11,786,2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330,909</u>	<u>686,056</u>

本附注披露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财务信息(以下简称“本附注财务信息”)与本合并财务报表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和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由于本附注财务信息依据新发布的保险合同准则和金融工具准则编制所致,其中新发布的保险合同准则较本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依据的保险合同准则在计量和列报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新发布的金融工具准则较本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依据的金融工具准则在金融资产分类、减值方面存在重大变化。

十八 合并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合并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0日决议批准。